

書叢題問代現

題 問 美 日

著編恆子何



#### 重庆市图书馆藏

行發館書印務商

| • | <b></b>                                 |   | 竺        |            |   |  |   |           | <u> </u>  |
|---|---|---|----------|------------|---|--|---|-----------|-----------|
| 目 |   |   | 第一       | Ħ.         | 四   | Ξ                                      |   |           | 第一        |
| 錄 | 羅斯                                      | 史汀  | 章        | 大戰         | 大戰  | 日俄                                     | 美國                                      | 日美        | 章         |
|   | 羅斯福之實利主義…                               | 史汀生之不承認主義···································· | 九        | 大戰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 大戰爆發後之日美關係                                | 俄戰爭前後之日美關係                             | 美國勢力展至西太平洋…                             | 日美第一次發生關係 | カ         |
|   | 利丰                                      | 承認  | 八        | 人國料        | 之日  | 後之                                     | 至而                                      | 發生        | 八         |
|   | 義                                       | 主義  | 後ゥ       | 日政         | 美關  | 日美                                     | 太平                                      | 關係        | 前ラ        |
|   |   |   |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 | 策          | 係   | 關係                                     | 洋                                       |           | E         |
|   |   | •   | 当對       |            |   |  |   |           | き関        |
|   |   | •   | Ħ        |            |   |  |   |           | 係         |
|   | •                                       | •   | 政策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一八前之F美關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5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 ······································ |   |           |           |
|   | 二九                                      | 二七  | 二七       | 九          | 五.  | 七七                                     | ======================================= | <u>:</u>  | <u>-</u>  |

| 英英美地日海國對對國國不理本軍單日 | 丙 對於中南美各國政策之變更 | 推許非律賓之獨: |
|-------------------|----------------|----------|
|-------------------|----------------|----------|

| <b>參考書舉要</b>                                      | 乙 會議解決之可能性九八   | d. 日美工業狀況之比較 e. 日本國民經濟難與一等強國作戰              | a.美國在軍事上戰略上漸佔優勢 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日美戰時兩國對外貿易喪失之比較 | 甲 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八五 | 二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 己 美國並無退出遠東之跡象八五          |                              |
|---|--|---|---|----------------|--------------------------|--------------------------|------------------------------|
| 會議解決之可能性  | d.日美工業狀況之比較 e.日本國民經濟難與一等強國作戰 e. 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 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w   | a.美國在軍事上戰略上漸佔優勢 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 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 | 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  |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 美國並無退出遠東之跡象              |                          | 丁 美對菲律賓不能視為放棄七八丙 美國在各方面之準備七六 |
| 美國的領日本侵非之輝種措置                                     | <ul><li>d. 日美工業狀況之比較</li><li>e. 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li><li>是國的復日本之可能性</li><li>是國的復日本之可能性</li><li>是國的復日本之可能性</li><li>是國的復日本之可能性</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復居本人</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li><li>是國的<td>a.美國在軍事上戰略上漸佔優勢 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td><td>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td><td>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td><td>美國並無退出遠東之跡象美國防禦日本侵菲之種種措置</td><td>美國防禦日本侵非之種種措置</td><td>美國在各方面之準備</td></li></ul>        | a.美國在軍事上戰略上漸佔優勢 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 美國並無退出遠東之跡象美國防禦日本侵菲之種種措置 | 美國防禦日本侵非之種種措置            | 美國在各方面之準備                    |
| 美國防禦日本侵非之頹種措置···································· | <ul><li>d.日美工業狀況之比較 e.日本國民經濟難與一等強國作戰</li><li>意國的領日本侵菲之種種措置</li><li>是國亦無退出遠東之跡象</li><li>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br/>美國的領日本之可能性</li><li>一年一後難與美國作戰</li><li>一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li><li>一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li><li>一日本今後難與美國作戰</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旦</li><li>一回</li><li>一回</li><li>一回</li><li>一回</li><li>一回</li><li>一回</li><li>一回</li><li>一回<!--</td--><td>a.美國在軍事上戰略上漸佔優勢 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td><td>美國b)與日本侵非之碰種措置</td><td>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td><td>美國遊無退出遠東之跡象</td><td>美國防禦日本侵非之種種措置美對非律賓不能視為放棄</td><td></td></li></ul> | a.美國在軍事上戰略上漸佔優勢 b.日本作戰資源遠不如美國 c.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 美國b)與日本侵非之碰種措置                                  |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 美國遊無退出遠東之跡象              | 美國防禦日本侵非之種種措置美對非律賓不能視為放棄 |                              |

### 日美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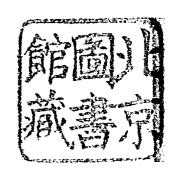
# 第一章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

## 一 日美第一次發生關係

之竟 先與日本成 世紀之初葉日本在德川幕府之統 蓋葡 本之門戶者並非此等早來東方之歐西國家而爲十九世 現於東方者, 亦無可奈何如是經 **萄牙人西班牙** 日 美雨 江 已甚多其中最早 國爲最後出現於太平洋上之強國蓋遠在日美成 正式條約與通商 人荷蘭 過二百餘 人雖於 者為葡萄牙人西班 關 **第年之時間** 治下卽禁止外人 係者即為美國。 十六世紀中葉之後, 直 至十九世紀之中葉此種閉關 牙 傳教通商實行閉關 人與荷蘭 相繼抵達日本從事貿易與 紀中葉後出 為太平 人稍後則有英俄法等 現於太平洋舞臺上之美國。 洋 政策而此 上強國之前歐西 政策始為打 不傳教但至· 時之 國。 西 歐洲 國家 但 破。 打 之出 而首 十七 開 人對

第一章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



葉之 際版 按 美 圖 國 於 遂 擴 離 英獨 至 太 立 平 洋岸。 之時, 不 過 大西 八四六年美國 洋岸 之十三 曾 州, 派 其 兵 艦一 後 美 艘, 人 卽 由 不 壁 絕 特 问 爾 海 西 拓 軍 展, 炒 將 至 --(Commo-九 世 紀 中

dore Biddle) 率 領, 抵 達 H 本, 要求 通 商幕 府 不許美 艦旋 亦 離 去。 至 八 五  $\equiv$ 年 美政 府途 採 積 極

政 策, 復派 帕 利 少將( (Commodore Perry)率領當時 之新 式 兵艦 119 艘, 開 抵 日 本 浦 賀, 堅決 要 求 通

商。

種 按 例, 此 時 毫不 日 本 港 以 П, 注意, 除 長 崎 埠准 中國 人荷蘭 人通 商 外, 例 不 准 艦時, 他 國 船 隻 シシ **汽。** |帕 會。 利 少 將 上, 明 知 此

禁

但

加

且

於

浦

賀

檢

査

船

舶之官吏

命

其

撤

退

軍

亦

不

理

同

時

事

實

此 時

之日 本 人 對 於 此 種 新式 軍 艦, 確 無 抵 禦 方法。 因 是幕 府 於 無 法 可 施之後, 始 允 與 美 成 立 開 港 協定。

至 正 八 年美國 又逼 旧本 締 紿 正 一式通商條約 是卽 所 謂 日美 |約 章 是 也: \_ 闢 神 奈川、

長 崎、 新 潟 兵 庫、 江 戶 大阪 六 地 爲 商 埠, 各商 埠 Ŀ 美 λ 得 闢 居 留 地 卽 租 界 美人

有 領 事 裁 判 權。 此 爲 旧本 與 (美國 成 立 關 係 之始其後英俄 法 荷以 及其 他 各國 相 繼 援 例 要 求, 於是

日本之門戶途以 大 開。

美國 雖爲開 關日本門戶最先之國家而當時美日所締之條約又爲偏 而之不平等條約, 但美

臺灣澎湖河 代旧本公 予日本 展。至 以 鮮至一八九四年日本途出兵朝 日 國 則美國 窺我. 並 大不 一於其 未 之強弱後, **遂開** 相 能將 以努力圖 刻島 他 之工業革命 同 旧本夷 始 歐 也。 推 亦皆一併割與日本同時歐美在華所享之特別利益亦由日本一一 其 西 向 其 則略我之琉球。 國家咸集中 強之絕好機 原因, 為殖 外之發展先則 直 至 民 7地之附庸章 在美 + 九世 會。 視 自是而然 鮮, 國 是 線於 佔 卽 紀末葉始告完成故 至一八六〇 戰勝我, 其他歐 所謂 中國方面之發展, 領太平洋中之小笠原奉 後途謀 吸收 逼我! 西國家亦未及做到此 年 向 西 洋文 | 遊洲 締結 後 卽 阳馬關條約 大陸發展的 化之維 對於國 必至 發生 一麼時五草 此 時始 島, 新 小 繼 運 民 於 其 是朝鮮 點否 動 貧之 能 載之 最先注意 卽 是 派 向 旧本, 心至 太平 則太平洋之局面 南 兵至 入 北 八於日本之手 一我臺灣擅 者即為 則多 洋 + 戰 争, 九世 西 獲得至是日本 岸 無 不 我之 紀之 注 爲 暇 意。 積 剿 向 藩 必與今 前 外 生 八 於 極 我之 + 之 發展; 籬 番, 是 發 年 遂 |朝 且

一躍而爲太平洋上之強國矣。

# 一美國勢力展至西太平洋

美國 工業革命之完成, 在十九世 紀之末葉此時日本已非幕府時代之日本而爲野心勃勃日

內, 思 向 亞 洲 大 陸 發展之日本矣同 時 亞洲 版 圖 加, 最大之我國 則幾 有 被 論, 列 強 瓜 分之 )歲; 而 於 此 時 間 之

故 美國 |美 國 對 爲 自身 遠東 之貿 利 盆 計, 易, 亦 不 船 繼 不 續 亟 爲 長 亟 足之 於 西 19 太平 洋 卽 之經營至 以 其 對 華 \_\_\_ 貿 八 易 九 而 八 年 亦 美國 較 干 遂 年 藉 前 口 增 西 加二 班 牙 十三 人 壓 迫

古巴 (Cuba) 人民, 向 西 班 牙宣戰奪 取 西 班 牙 在 遠東 方 面 之 殖 民 地 菲 律 賓 與 關 島 (Guam)於

是遂於西 太平 洋 方 面 獲得 根 據 地。 同 時 爲 謀 聯 絡 太平 洋 上之交通 計, 復將 夏 一成 夷三 毛亞 Sa-

計, moa)之一 更於 九 部及威克島 Õ 巡 年 獲 取 (Wake Island) 巴拿馬 之地 帶, 以開 收 入 版 築 運 圖; 河, 此 外為 益 以 謀其 八六七 海 軍 年 呼 在 應之靈 北 太 活 平 計及 洋 獲 貿易 得 之 艺 阿 暢便 拉 斯

加 (Alaska) 其在 西 太 平 洋之 地 位, 至 是途· 大 爲 強 固。

美國 獲 有 排 律 賓 之後對 於 遠 康 問 題, 始 有 發 言權, 丽 實 際 \_E 美國 之 成 爲 太 平 洋 要 角, 亦 自 此

遼 時 始。 東 半 按 島 甲 之後, 午 中 各國 日 戰 争. 對 之時, 旧 未 死 各 國 懐 皆 有 戒 不 心, 料 其 中 國 中 尤 實 災 力 俄 岩 國 此 游 爲 甚。 弱, 蓋 故 |俄 皆 坐 國 此 視 時, 成 正 败, 欲 無 於 所 偏 東 方 袒。 尋 及 求 [日] 本 不 旣 凍 佔

港 灣, 其 心 目 中 所 想望 者, 實 爲 旅順 興 大連今遼東 爲 日本 所佔則 俄國 此 種 企 圖, 卽 無 由 致 達。 故

其 出 而 干涉之心極 為迫切中國和 赴旧議 和大使李鴻章窺 知俄 隱, 因於出發赴日之前 密與 北京 俄

使商 議 陛于涉之道俄· 人之意 途決及中日馬關· 條約 行立之後俄分 逐聯 合其 同 盟之 法國, 及在 遠 東 41

兵遣將聯, 國 方 面 倘 合法 無 根 國之遠東艦隊以謀實 據地 之德國, 共同 致牒日本請 (力之對: 付此 其放棄遼東半島之佔 時之日本の 曾請英 領權以 人 八出爲斡旋英人 保 遠 東之 人 婉 和 拒 平; 之,再 同 時 調

美國 出 調 解, 美國 亦不欲 日本國 力之膨脹, 故 亦 拒 絕 調 停。 此 為美 人在 遠東 方 面 表 示意 思

一次

但 自日本交還遼 東之後中國危亡之禍 亦益 烈。蓋 ( ) ( ) 德 之干 涉日本佔遼非其有 愛於 我, 榯

欲令 我 感 其 好 **な意另予酬** 報。 事 成 之後德 則 藉 口 山 東 教案強 據我 膠 州 灣, 法 則 援 例 強 據 我 廣

灣, 則 m 成 俄 爲 德之勢· 國 則 藉 力 口 區, 共 同 東 防旧據我 北 則 成 爲 俄之勢力區 遼東並在 東三省 英國 建築鐵路左 鑒於 俄國 在 極 我 虚 東 政 北勢 治 經 力之 濟侵 膨 略 脹, 之 篴 能 事。 向 於 我 是 國 山 東

揚子江 流域各地不 准 租 借 或 割讓他國之 要求並 強我 租以 威 海衞; 法國 則提出 我 國 不 得 將 廣 東

廣西 雲 南三省割讓 他 圆之要求, 並 強我 租以廣州灣 嗣 後英國 又向 我 租 借 九 龍 灣。 時 列 強

第一章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

日美問題

紛至沓來清廷, 無術抵抗唯有一一承認於是我之疆土咸爲劃成各國之特殊勢力區, 瓜分之嗣, 迫

六

於眉睫美國此時見及各國在華之巧取豪奪深恐此一東 方大 八市場為 各國所 瓜分 而 鎖 閉, 因 於

八九九年九月六日由國務卿 海約翰 (John Hay) 但 英法德俄日意 六國 發 出 <del>-</del> 門戶 開 放 機

**均等』之通牒其要點有三** 

(1)各國不得干涉在華利益範圍或租借地內之「條約港」 或投資利益。

(2)中國協定關 税税 率, 對於在中國 各口 岸 上陸 或轉運之各國商貨 應 律適用, 其所 征

關稅應繳納中國政府。

(3)通過各該國勢力範 園所 屬 海口之任何國船 隻不! 得征收較該本國船隻更高之碼 頭

稅在各該國勢ガ範圍 内, 由 各 該國 興 、築管 理經 營之鐵 道對 於任何國 「家之貨物應與各該國之

貨物征收同等之運費。

此 時 英國 見俄國在 海洲方 面勢力之發展及德國在: 山東 方 面之積極 經營深覺 此 種 情 況,

魕 續 下去, 川ル 致因遠東利害衝突而 一發生戰爭故對於美國所提之「 門戶開 放機 會均 等 原 則,

予以接受日意二國當時在華尚無勢力區故亦力表贊同德法亦無異議唯俄國覆文稍涉含混。

# 三 日俄戰爭前後之日美關係

滿洲, 開 放 機會均等」之原則並提滿洲鐵道中立之計劃(Manchurian Railway Neutralization 唯 不容其他各國經 此時之俄國對於美國之門戶開放機會均等政策雖無明白之反對但在事實上確將 濟勢力之侵入因是美國曾於一九〇二年重復警告中俄 兩國 遵守 門戶 獨佔

Scheme) 但俄國 以爲 態度所招致旧假? 滿洲 日爲俄 戰爭時美國所以曾以大批借款供給日本者其原 以大利所在概予拒絕同年英國之所以與日本同盟, 國 所 據則 美國資本 即無插 入其中之可能同時在 因亦在於此。 此 即由俄國此 區域中之貿 蓋美國 種 積極 易, 此 亦 時之意 無 的 獨佔 由

展; 故 為美國之利 盆 計, 唯有 資 以助日本 以排除 俄國 在 滿洲之勢力故 旧俄 戰爭之發生 一英美質 為幕

產之地位: 後之推動者再日俄 放腦 續戰 争實不 戰 爭 時, 俄國雖敗日本雖勝然 利於 旧本; 美國 卽 於此 俄國 時從 尙 中 譋 有. 停締 餘 カ以 結 繼續 和 約, 戰爭; 其助 旧之情, 但 旧本 灼 則 然 已 瀕 可 見。 於破

但 美國 對 於日本 此 種 **積極之援助並非絕無作用者此點可** 由美國 鐵 路大王哈利曼(巴.田

第一章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

Harriman)之活動上窺見之按哈利曼於俄國佔領東三省時, 卽 思 打開 滿洲之門戶 投資 於東 北

之鐵 路 建築故一九〇二 年時美國有滿洲鐵路中立化之計劃日人窺知 其隱卽邀請 哈氏 至旧, 與

之虚 興 (委蛇, 由日首相桂太郎 代表日政府與哈利曼訂立共營滿洲鐵路之合同一 種,其 內 容 如 下:

組 織 銀團 收買日本政府所獲得之南滿洲鐵路及其附 屬物策劃該路之復 舊、 設備、 改

造 與 擴 張、 及完成改良大連之終端車站上述之財產當事之雙方有共同平等之所有權開 發煤

鑛 與該 路 相 關 聯 者, )別以協定許可 一公司經營之雙方於公司有共同 利益, 得各派代 表。

在 滿 洲 所 有 企業之發展雙方以 利 益 平等為原則南滿洲鐵路及附屬物鐵 軌、 枕 、木橋梁各

種 建 築 物 車 站、 房屋、 站台貨棧 船 場碼 頭等由 雙方代表 決定實在價值 收買之此 公司之組 織 以

適合 情 形 需 要及在 時 間 \_Ł 能 以 存 續 爲 基 礎, 為適 合於日本之情狀。 此 公司 於日本管 理之下經

營之雖: 然, 如 爲 情 犯 所 許, 得隨 時 加 災 變 更, 而 結 果 總以 代表權 及管 理權之平等爲 依 歸。 此

依 日 本 法 律 組 織之哈 利曼氏 其 本 人雖已同意 心由日本 公司經營其同 人是否同意 倘 屬疑 間然

相信其可同意也。

需 要公斷人時同意 指定鄧尼孫 (Henry W. Denison) 氏擔任之。

中 旧或 旧俄 交戰 時, 該鐵 路 隨 時受日本政府之命令運輸軍 隊及軍用品<u>日本政府</u> 對 該鐵

路 二之服務 第 應予報償 並 隨 時保 護該鐵路不受他 國之侵略。

行 總裁 添田, 爲當事雙方之中間 人。

日本 興業銀

當事 雙方以外若 有利害 相 關 者 參加, 必由 雙方 會 議 相 Ħ. 同 意後 行之。

茅斯和約 但 此 尚未完 項共營滿 成正有 洲鐵 賴美國調 路之合同完全爲旧人之一 人之援助故日本對美 種手段蓋此 不能不 竭 力 合同 拉 [締結之時日俄] 攏, 博 其歡 心及 和 間 之朴資 約 已成,

規定: 俄國 以旅順大連及其附 近領 地之租借權與一切權 益, 悉數 讓與 旧本; 俄國 將

益; 南滿鐵道及其沿線 四四 |俄 割 薩哈連 礦產 庫頁島)之南部與日本等等條件 無條件 譲與日本; 俄國 承認 1後日本已有4 日本在高麗之特 特無 恐故 殊政 亦立 沿軍 事 卽 反 商 業 汗; 諉 利

爲 中國 反對將: 此項合同 **四聲明作廢至** 是美國 一場迷夢始爲 打破; 同 時昔日同 情日本之心病 卽 轉

爲惜恨 矣故不 人美國 加 州 方面之種 種排日組織 風起雲湧美國國 會限制日人移民入美法案之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

通 過; 九 六年 **售金山** 教育當局禁止日人兒童入白人學校 讀 書之決議 九〇七年美 總 統 徐

道 • 羅 斯 福 (Theodore Roosevelt) 下 <del>介</del>禁 止 執 有 夏威 夷 加 拿 大 墨 西 哥 譃 照 日本 移 民 入

境凡此 皆爲 美國 對 旧惡 **咸表現之一班而** 是年美國 與 日本 肵 締之美旧君子協定, 规 定 由 H 本 自

動 限 制 旧本 移民 之入美亦為; 此 種 情威之反映。 唯事 實 上日本移民之入美者 並 未 根 絕; 故 至 大 戰

概行 而 ||後, |美 拒 國之 絕 入 反旧 境, 至 情 此 路愈見高温 始將 日本對美之移民 汲 因 足美國 爲釜底抽薪之禁絕。 會於 ---九二四 年之移民法中, 故 美國 途將 所 感, 自日 有 俄 切 戰 脛 |洲 爭 丽 人 種

始 終處 於惡 化之狀 態, 而 旧人 之所 爲, 亦 無 在不 與美國 之遠東政 策相 4. 不盾。旧情也

但 |美 人 並 不 因哈 利 曼 之失敗 丽 自 餒, 隨 叉託 奉天美 領 事 司 戴德 (Willard Straight) 相 機

活 動。 及 \_\_\_ 九  $\bigcirc$ 七 年 唐 紹 儀 爲 奉天 巡 撫, |戴 卽 向 唐 表 示, 願募 美 資二千 一萬美金設立古 東三省 銀 行, 投

資 建 築 新 民 屯 至 法 庫 門 之 鐵 路。 唯 此 時 美國 適 發生 金 融 風 潮, 此 事 未 成 事 實。 其 後 英 人 願 意 投 資

於此, 合 同 E 草 挺, 但 旧本 亦 竟 藉 口 此 路 爲 南 滿 之平 行 綫,提 出 反 對。 清 廷 無 法, 唯 有 作 罷, 英 政 肝 爲

顧 英旧 同 盟 故, 亦 **不予** 深究於 此 可 知 日 人不 獨 不許 美國資本之侵入 滿洲, 同 時 更不許 英國

以日本保持中國之獨立完整與機會均等爲條件惟事實上仍無好處如哈利曼與美國之銀團 摩根銀公司 (J. P. Morgan and Co.) 鏗洛銀公司 (Kuhn, Loeb and Co.) 第一國民 意如一九〇八年與日訂立路德高平協定(Root-Takahira Agreement)維持東亞現狀但 奉天訂立錦瑷路草合同(即由錦州至瑷琿之鐵路)後日本即行提出抗議認此綫與南滿路並 代表司戴德於一九〇九年十月二日會同英國保齡公司與東三省總督錫良奉天巡撫程德全在 本之侵入此種態度當與美國之門戶開放政策大相逕庭者唯美國此時猶圖示惠日本冀獲其好 行萬難承認於是事又擱淺。 (The First National Bank) 花旗銀行 (The National City Bank of New York) 由其 如

但美之迷夢仍未稍醒至錦璦線合同擱淺後之翌月美國務卿諾克司(Philander C. Knox)

又有滿洲鐵路中立化之計劃據其向英國提出之建議而觀有下列之二要點:

之發展其最有效之方法當將滿洲諸鐵路置於一種經濟而公正的科學的管理之下由關係列 「(一)為確保中國在滿洲行政主權之完整及實施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政策並圖該處

強

共 同 投 資, 以 中國 爲 借 主於借款報 期間, 關 係各 國皆得參加 鐵 路 之管 理, 工其僱 員購 料之利 盆 亦

由 各 國 一 共 享。 此 項 計劃 之實 行, 自然 須 滿洲 現 存 各 鐵 路 之享 有 者 及讓 興 者 之中 國 日本 及 |俄 國

互 相 合 作, 但 |英 美 兩國 因 }錦 瑷 鐵 }路 之關 係, 亦 應 叄 加。 此 項 計 劃 對 於俄 旧 兩 國 顯 然 有 利。

兩國 皆 願 保 持 在 滿洲 之門 戶 開 放 及機 會均 等 政 策, 並 願 保 障 中 國 主 權 之完整 世。 假 使 在 列 強

聯合 公正 經 一營之下  $\overline{\phantom{a}}$ 日 俄 亦 在 其 内, 得以 免 去 各 别 之 捐 税、 責任及 因 保 護 其商 業利 益 之 花

費, 自 可 望 得 該 兩 國 之 歡 迎 也。 合 衆 國 政 府 深 信 |俄 國 方 面 對 於 此 計 劃 船 加 以 好 意 的 狡 慮, 並 信

美國 資本 將 首 先 /参加; \_\_\_ 如 此 項 建 議 不 能 完全 實行, 另 ----計 劃 可 望 得 類 此 之結 果, 卽 由 英

共同 美 兩 參加 國 對 錦 錦 璦 瑷 鐵 鐵 路 路 及 之 處 將 置, 來 發 作 展商 外交 業所 的 互 需要之鐵 助, 然後 請 路 關 投資 係 列 強各 興 建 築同 依 友誼 時 借 完 款 成 中國 滿 洲 使 之商 其 將 業 中 現 存 立 鐵 化,

路 贖 回, 俾 船 施 行 此 種 中 立 制 度。 衆國 政 府 希 望 以 L 兩 種 建 議 所 包 含之 原 則 可 獲 得 英 國 政

府之 . 嘉納。 此 外, 此 類 計 劃之結 果將 免除 銀行 家 無 統 制 的 與 中國 政 府 直接 交涉 之紛 擾, 並 將 在

中國 創 造 種 共 同之鞏固 利 益, 如 中國 政 府所急需之財 政及幣制改革借 漱問 題亦 將易於合

#### 作籌劃也

省之日俄 及機 提 帝 區, 未 利, 此 出 國 便 項 同 故 多所 會 滿洲 政 時 反 極 均等 對 府 爲 兩 年十二月二十一 之照 贊同。 鐵 國 主 鐵 不 張。 能 路 路, 主 相 認 會, 約 至 但 中 僅 義 於日本 英國 全 立 其 限 爲 化 力 向 必 於 言 要 防 之計 以 商 適 曰: 與 或 日美政府又致牒中國政府 用 工 更 止 完業之用。 旧本 劃, 有 於 進 此 他 滿 國 種 益。 而 亦 洲, 帝 特 與 爲 卽 總之, 俄 美國 較 國 殊 同 涉。 盟 其 政 態 國 國之關 以之打 關 度, 故 他 府 訂 在 於 各 以 立 密約, 中 至 鐵 地 爲 俄 圆 係, 破 在 路 尤 態度殊 日本在 該 國 劃 管 其 爲 主張各國投資, 對 明 园 他 定 理 於 之 顯。 域 部 北 美國 為消 事, 滿洲 份 滿 自 並 無 所 經 帝 爲 俄國 侵害 之門戶 國 }朴 未 建 極。 資茅 質行 至 議 政 (由中國 之勢力 於 中 發 府 / 者; 中 }斯 國 出 法 者, 不 國 }條 信 政 而 拒 與各國共營滿 以 治 絕之 區, 則 國 ~約 欲 與 對之認 國 適 第 南 主 際 權 照 |俄 滿 用 七 之 款 會 組 於 爲 爲 之 日本 後, 滿 事。 同 爲 織 規 門 洲 日本 盟, 代 比 較 嶅 定, 戶 之 之 對 洲 勢力 現 鐵 國 開 亦 此 的 在 狀, 該 卽 亦 家 放 有

.

國

「冀圖

插

足

滿

洲

之計

劃

叉

告

失

敗。

經

營

為優

勝

或

有

益。

反

之,

如

實行

此

種

制

度將

因

責任

不

明,

III

致不

利

於

公衆及損

害工

作。

至

是美

郑

之湖 廣 國 鐵 路借 銀 行 款 圑 方 在 滿 面, 洲 以 竭 雖 力活 因日本之排 動 之故, 亦得 擠, 未 参預 獲達 其 到 投資鐵路之目 間, 於 是 逐 成 對 華借 的, 但在 款 英法 之 四 國 德 銀 銀 行 行 團。 團 美 所 國 投資 銀

行 四 國 團 在 銀 行 此 團貨 方 面 款 成 中 功 之後, 國, 改 革 爲 觡 圖 쒜, 打 開 開 發東三 日 俄 共 二省實業, 、據之 滿洲 而 門戶 以 東三省之敷項 計, 更 於 \_\_\_ 九 稅 收 年 爲 擔 保。 宣 此 統 項 年 借 款 慫 顯 通 賏

平 分滿 洲之日 俄 利 益 衝 突, 故 兩 國 協 議之後, 卽 向 四 國 興 中 國 抗 議, 指 爲 有 害 旧 |俄 兩 國 在 滿 洲 實

業 Ŀ 之 旣 得 權 益。 於 是英國 出 任 調停, 在 不 侵 害 旧 |俄 兩 國 特 殊 利 益 之立 場 Ŀ 獲 得 諒 解, 邀 請 旧 |俄

益, 兩 國 但 仍 加 提 入 出 銀 滿 團。 蒙 於是 除 外之條 成 爲六 件故 國 銀 |美 團, 國 共 插 同 足 對 滿 華 投資。 洲 之 惟 種 種 日 本 企 圖, 雖 無 加 不 入 英美 成 銀 爲 團, 泡 享 影。 受 共 夫 |美國 同 對 華 於 投 |俄 資 利 戰

前 所 以 處 處 援 助 日 本 者, 無 非 欲 排 除 帝 |俄 在 滿 洲 之勢 力, 打 開 滿 洲 之門 戶, 俾 美 國 之 資 本 得 旧 以 從

容 輸 入 耳。 但 援 助 日本 之 結 果, 適 得 其 反, 故 其 對 於 日本 之失望 與反 《感途 亦 甚 於 其 他 國

但 美國 初 期 之 門戶 開 放 機 會 均 等 政 策, 雖 較 Ĥ 本 對 我之蠶 食 鯨 吞 政 策 爲 有 利 於 我; 顧

其 最 終 目 的 無 非 在 於對 |華 經 濟 利 盆 之均 沾, 故 亦 由 於 自 利, 觀 其對 於列 強在華 E 獲 利 益 不 加 反

其 對 所 以 節, 未 可 至於 知其 意 力。 此 初非有愛於我也唯當日中國 者, 原 因 雖 多, 而 美 國 海 約 翰 之 門戶 瓜分之局 開 放宣 已成, 言實 祇 有 須 刻 力 焉, 強 之 至 間 少 略有 在 精 成 神 議, Ŀ 對 其 於 禍 立 中 國 見,

#### 四 大 戰 爆發後之日 美 關 係

爲

極

大之

助

日本 滿 檵 州 |日 牒 形式 承 安 路 八途認 奉 建 德 沿 國 脅迫 造 九 線, 兩 煙臺 鐵 在 據 爲 路 德 對 山 北 四 東 華 期 至 京 年 人 限, 龍 在 之 政 活 歐 全 府 動 戰 山 口 律 之 之千 承 東 部 爆 一商業之權 延 發列 權 認 之全 鐵 其 載 道 長 利; 至 所 部 良 強 \_\_ 九 四 權 機, 提之二十一 疲 + 於 利 於 九 年; 中國 山 爲己 是始 相 東 互 有。 主 不 則 間 六 一要城 得 條之空前 之廝 至 藉 將 民 口 旧 山東 殺無 履 國 市 人 開 四 行 在 暇東 爲 境 带 英 年 南 商 內 旧 刻 **、顧美國** 滿 條 埠; 及 同 內蒙有 沿 九 盟 件, 其 五. 海 義 採; 要 務, 島 遠 五. 商 點: 年 處 將 嶼 對 讓 徳宣 租 太 旅 權; 五 順 與 平 洋 月 大 或 戰, 七 之彼岸, 爲 七 連 攻 租 借 中 日, 奪 租 |日 借 ||靑||島, 典 國 復 人在 以 期 承 他 孤 限 認 掌 國; 最 佔 及南 南 日本 據 後 難 滿 膠 通 鳴;

第

内蒙

有

居

住

來

往

經

營工

八)

南滿

內蒙礦產

由日本

開

九)

中國

在

南

滿

內

建

一六

六) 於 有 政 願 由 海 鐵 問; 建 府 中 港 漢 旧 所 日 及 冶 路 造 萍 島 十 或 權; 需 合 人 在 嶼, 以 軍 辦; 各 不 礦 稅 械 中 + 吉 + 款 國 得 附 數 讓 長 抵 內 近 額 八 之 路 押 福 地 與 之 华 或 建 所 礦 商借 中 由 設 省之 國 山, 日 數 租 外 以上 之醫 借 本 兵工 非 債 他 鐵 得 管 院寺 該 厰 國; 時, 路 理, + 公司 須 由 期 礦 + 得 九 中 院 爲 山 之同 日本 日 港 壆 九 五 武 + 合 校 口 之同 昌 辦, 中 意, 開 有 九 九 聘 國 **:** 不 年; 辦 得 江 時, 用 中 意; 地 應借 日本 央政 + 南 所 曲 該 十 昌 有 公司 技 權; 旧 間, 府 款 師, 南 漢 聘 南 滿 十 昌 以外之人開 採 用 冶 内蒙 杭 七 日 本 辦 日 州 公司 人 中 聘 本 爲 間, 國 政 用 材 曲 南 採; |日 治 日 昌 料, 境 中 人 财 H 潮 內 人 或 爲 向 政 十 在 州 重 合 政 華 要 軍 四 辦; 間 日 治 有 之 木 地 事 十三 宣 中 財 鐵 方之 採 顧 圆 教 路, 辦 問; 政 警 日本 沿 中 軍 自 + 圆 屬 事 游 察,

勢

力

區;

至

其

在

經

濟

政

治

軍

事

上

之

種

種

侵

略,

以

中

國

當

時

處

境

芝

孤

立,

以

袁

##

凱

方

醉

11/2

於

帝

此

種

條

件

不

僅

將

我

之東

北

山山

東

納

入

日

本

之掌

握,

卽

長

江

流

域

與

福

建

亦

被

視

爲

H

本

之

特

殊

制

自

爲

之迷

夢,

故

除

保

留

小

部

份

外,

竟

承認

之。

強

對

於

日本

在

無

此

種

大

施

侵

略之

所

爲,

以

戰

專

方

般,

無

暇

過

問,

卽

在

中

國

有

極

大

利

益

之

英國

亦

以

東亞

方

面

處

處

須

借

重

日

本

之

力

量,

亦

不

欲

但 政 立 有 上之完整 積極故 或 行中之交涉, 事 府 絲 毫反對 實 將訂立之協定或 於 <u>Ŀ</u> 是 因日本公 除 年五 旧 爲 月十三 消 郎對 人行動 遲早自將 極 爲 英之同 的 中國之國 企圖, 之表 H 重 申 訂 對 盟國, 示故 有損 立 中 門戶開 際 協 İĦ 約故美國 等美國 此時 同 政 兩 (策普通 , 時 又有· 國 中 所 放 及美國 比較的 發出 太平 政策 所謂 政 之通 府 洋之遠 外並 對 能 開 在 仗義 放政 牒是· 華 中 國 無 人 策有 執 積 隔叉因美國 政 民 也。 條約 其言 言者, 府 極 所 特 的 干 損害 上之權 發通 曰: 唯 涉 有 太平洋彼岸之美國。 告: 行 威 目 爾 動。 利, 卽 下 以 遜 時, 凡 中 總統對 美國 及 中 國 中 日 政 國 政 府 兩 於 與 政 府 國 遠 Ħ 治 政 不 是 東 能 府 本 卽 政 政 承 已 或 美國 經 府 認。 領 + 訂 間

襲德 認 則 密 約。 卽 爲 時機 所未 人在 在 至 獲 山東之一 同意 至, 得美人對於 九一 者唯有一 七年 派石 · 井菊· 切利益 ·春, 日本 日本在華行動 美國。 次郎 多方活動之結 及太平洋 及德國宣 爲 全權 特使赴 中 上之諒解故石井赴美之後卽大施巧妙之游說, 赤道以 佈 無限 果與 美, 英國 制 北 表 之潛艇政策美國 面伴 之德屬島 成 立 爲 感謝美國 嶼; 種 此後 密約。 大戰之後共 之加 亦加 又與 入協 入協 | 俄法意等國 約對 英國 約 對 德 |徳 承 宣 認 略謂: 宣 成 立 日本 戰 戰, 於 類 日本 事實 伮 是逐 得承

第

八

對中國之政策旣非侵略又非壟斷不過以地理上之連接生出特殊關係得利用商工等業耳。又

謂: 日本從前照此主義進行屢遭美國人民之誤解蓋全出於德國 政府造謠雕聞之陰謀嗣

於此等疑惑務須由兩國共同宣言以為根本之疏淸免再中敵人離間之計。美國務卿藍辛

sing)漫然不察竟墮入其圈套中於一九一七年十一月二日與訂如下之藍辛石井協定:

「美國及日本兩政府承認領土相接之國間自存有特殊之關係故美國政府認日本在中

國有特殊之利益而尤以接近日本領土之地方爲然。

特中國之領土與主權 的完全存在美國政府信賴日本屢次之保障日本 難以 地 理 位 置之

關係有上述之特殊 利益然對於他國不至與以不利之偏頗待遇又不至蔑視條約上中國

給與他國商業上之權利。

美國及日本兩政府聲明毫無侵害中國之獨立與領土保全之目的並聲明 兩國政 府, 維持

對於中國之所謂門戶開放或商工業機會均等主義。

將來凡以 特殊權利及特典侵害中國之獨立與領土之保全或妨礙各國人民完全享有商

業上工業上均等之機會者兩國政府聲明不問何國政府取得皆反對之**』** 

策但認『日本在中國有特殊之利益』一點質與『不侵害中國獨立與領土保全』之旨大相逕 政策自相矛盾抑且鑄成一大錯誤也。 之利益與地位是卽中國已非獨立國家而爲日本之保護國也藍辛於此不僅與美國歷來之遠東 庭且此時日本對華已有二十一條之相加事實上亦獨霸東亞之局面尤不應以『日本在中國有 特殊之利益」一點許予日本故日本得聞該一協定締成全國不禁狂喜蓋日本既在中國有特殊 此一 協定雖聲明不侵害「中國之獨立與領土之保全」同時維持門戶開放機會均等之政

# 五 大戰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時對外投資總額竟達一百七十萬萬金元而七十萬萬之戰債猶不在內其國富至一九一二年爲 **元至一九二〇年增至一百三十餘萬萬金元之鉅再美國在大戰前為一債務國但至一九三一年** 八六、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元至一九二〇年增至四八八、七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金 歐洲大戰對於日美二國皆爲空前之幸運在美國戰前之國外貿易每年不過四十餘萬萬金

<u>\_</u>

千萬 九一 外,其 之國富由 增加據美人壓爾頓(Harold G. Moulton)之估計自一 九一 歐洲 旧圓 八年增至十六萬萬六千八百萬日圓貿易方面旣有偌大之開展則國富自然亦將 八年增至十九萬萬六千三百萬日圓輸入在一九一 、對外貿易亦有空前之發展如就其輸出貿易言在一九一五年不過七萬萬八百萬日圓, |增至十一萬萬日圓工業生產價值 各國疲於戰爭美之工商業得為長足之發展也至於日本於此期間除對中國放手侵略 三百二十萬萬四千萬日圓增至八百六十萬萬七千萬日圓工場設備價值 由七萬萬四 千萬日圓增加 九一三年至一九一 五年僅有五萬萬三千二百萬日圓, 至二十六萬 九年之期 西萬日圓。 由 三萬萬· 間 爲急速之 內日本 至 至

新式戰鬥艦八艘及新式戰鬥巡洋艦八艘所組成之艦隊計劃 五二十二、〇〇〇日圓同時日本自日俄戰後屢圖促其實現而 如美國在 金元同樣日本在 故 至 戰前 大戰 不 而後日美始於名義上實質上成為一等之強國因是其國防 過二 戰 五 《前之國防費不過一九一、八八六、〇〇〇日圓至一 し、六三〇、〇〇〇金元但至一九二一 亦遂有實現之可能同 年則增至七八九、九四五 無力完成之八八 九二一 費亦遂為空前之激增 艦隊 年 則 増至 時 計 爲 劃, 確 七六 保 卽

六年時, 其遠東 未艾與 之貿 益 其 可有三十三 和會中美國之政策未能貫徹, 大 加 易, 增, 陸 又如日本之佔據山東事 之航路以莫大之威脅但 之門戶 歐洲 增加 放其 行 即立下一 動 之市 一艘之主力艦再則美國 對 百分之七八・八而 不 受歐 開 遠東 種 放 場不能同 之興 主 美 擴 義而 列 大海軍之計劃 (趣亦日 強之干涉計尤非竭 後 日 可至欲 前日本 而 事前因日本與英法等 而在遠東方面失敗尤甚如日本之 其對歐洲之貿易 語故美國 見濃 當時 厚例 至一 亦得英法等國之默認故威爾遜 加 強 所以擬定若是偉大之海 如, 九二 門戶 爲確 以一 力擴 開 一年又有二 保 則僅增加百分之三・五。 九〇〇 放之政策當然, 充 此 海 項蒸蒸日上前 國訂有承認密約故美國 軍 不可至在 )年爲基數一 度擴 獲得 軍計劃 有 大之計劃預計 美國 至一 賴乎 途無 南 (Woodrow 九三 方面 海軍 可見亞洲 太 者, 限之貿易 另有一 平 因 之擴 一雖十 洋 對 年 於 德 之市 遠 計, 時 充, 分反 原 屬島嶼子美國 Wilson) 東 美國 九二 枚 因。 亦 之貿 場 對, 於 唯 卽 對 實 在 四 有 亦 易, 亞 總統 九 方 巴黎 無 年 加 洲 H 興 強 時

美國參院於審查和

約

雖

拒

絕批准對於山東問題更通

**巡**沙議案

保留美國對於中日此

時,

雖竭

力反

對,

亦唯有遷就事實,

致使巴黎

和約中

明白規定德國在山東之權

利無條件由

旧本

承襲。

付但國 防共出兵西比 他方則準備召開華盛頓會議以謀太平洋問題之解決蓋當時之美國擴充海軍, 由會議之方式謀軍備競賽之終止及太平洋問題之解決於美國觀之亦未始不爲一 項爭端之完全行動自 民之負擔究亦極重且大戰 利亞意圖久佔美國屢次抗議迄未邀日本之一顧因是美國一 日權]: 但美國政策上之失敗固仍未糾正也再則日本於俄國革命後假名 方了創痛尤深對於二次大戰亦不 免有怵目驚心之 方力圖擴 財 力上 種良 / 威故 充其 雖 好之出 尙 海軍, 岩能 船 應

六三噸在建造中及準備建造中之噸數有七三四、九二六噸至於英國方面當時之軍艦噸 **詩書詩其參加海** 路以是遂有華盛 大於美國但欲與美國 太平洋與遠東問題之會議卽表示竭誠之歡迎在日本方面當時事實上所有之海軍噸數不 一六、六八九噸雖在準備建造中者猶有八○五、一八八噸但合計亦不過一、三三三、八七七噸 至一九二一年夏美國哈定總統(President 頓 軍限制及太平洋與遠東問題之討論其時美國 會議之召開。 作海軍之競賽則實為戰後之財力所不許故對於美國此項限制軍備, Harding) 遂向英日法意中比荷衞 海軍之總噸數為一二一八九、四 八國 一發出 過五 討論 敷雖

之申請亦唯有接受其他各國當然亦表贊同以是於是年十一月十二日途於華盛頓正式開幕於 此會議之中日本在美國之領導下蒙受多方面之壓迫第一點日本與英國之同盟因美國之要求 與美國之二、〇二四、三八九噸固遠不相作也故事實上亦無力與美國競爭故對於此種 而從此廢棄蓋日本一日擁有英日同盟之護符卽能一日在遠東方面爲所欲爲逞其凶焰受英國 大見孤立矣。 之優容與援助而使他國莫可奈何故英日同盟之廢棄在日本當爲一種損失至少其外交地 不預料

保有八萬一千噸。 之砲各國皆不得超過十六吋之口徑至於航空母艦英美各皆保有十三萬五千噸但日本則僅可 主力艦英美各得十五艘各有五十二萬五千噸但日本則僅能保有九艘計三十一萬五千噸所用 第二點爲海軍比例英美兩國互相平等唯日本對美則爲三對五換言之三萬五千噸一艘之

第三日本允許撤退西比利亞之日軍。

第四美國務卿路德(Elihu Root)又提出(一)尊重中國之主權與獨立暨領土與行政之

九一八前之日美關係

<u>u</u>

完 整; 給與 中 國 完 全 無 礙之機會以 發展 並 維 持 有 力 而 鞏 固 之 **)**政府; 三 施 用 各 國

乘機 權 (以期) 謀 得 特 切 實 别 設 權 立 利 並 而 維 減 少友 持 各國 邦 在 人 民之 中 國 權 全 境之商 利, 並 不 務實業 獎許 有 機會均 害友邦 安全 等 原 之躯 則;  $\overline{\phantom{a}}$ 四 動 等 应 不 裑 原 則; 因 邀 中 英 國 中 狀 比 況,

法意 日 荷 |葡 國 共 同 簽訂 九國 公約, 以 防 日本 對 於 中國 之侵 略 與 獨 佔。

五美國 叉 利 用 其 種 種 力 量, 逼 使 旧本 賏 我 在 華 府 締 結 如下之中日魯案條約: \_\_\_ 膠州

交中 由 日 國, 本 歸 五 還, 中國 膠濟路 將該路 及其 日 軍 撤 全 退, 部財 **冷產之實價** 三 靑島 償 海 關交還 還 旧本, 中國, 濟順 四) 膠濟 高 徐 路 兩 及其 路 由 全部 國 際 財 财 產 圍 投

資(七) 淄川 坊子 金領 鍞 處 礦 產 由 中 旧合辦旧資不得超過華 資。因 是 1000 亦以 比 較 有 利 於

我之條件而得解決是五者皆比較的不利於日本者。

但 日 本 因 海 軍 力量劣於英美之故要求於遠東方面之島嶼上僅沒 維現狀 不 得 增加 防 禦 工 事;

後因美國 要求日本作 同樣 限 \ 制後始· 由英美日法簽訂四國協定規定英國 之香港; 美國之關

阿留 申 奉島; 日本之千島列島小笠原羣島奄美大島琉球羣島臺灣與澎湖 列島 皆不設 防此

|美 美 種 無 規 聯 之 定, 海 合之可能 表 軍 面 上美國 比 例 時, \_Ł H 雖 雖 本 並 爲 卽 표. 不 置對三, 喫 可 虧, 撕 破華盛 因 但 單 日本 獨 美國 頓 之島嶼亦皆不 會 議 國之 時 所 力, 締 結 卽 增 之各 無 工 事; 法 駕 種 事 御日本。 條約 實上 美國 而 在遠東 故 實在失 祇 要國 自 算。 際形 由 因 行 勢 從 動 此 也。 變, 英 而 此 後,

實 爲 當 時 美國 政 治家所 未 船 見 及 者。

華 盛 頓 會 議 之後, 於八九 年短時 期 净, 本 對於九國 公約尚能予以 尊 重, 故 時 尙 無 大 之概。 不 幸

因 是 生當華府令 九三〇 年 文有倫: 敦 會議之召開, 日本在 此 會 中 堅 弄巡洋! 艦驅 逐 經之噸 數, 至 少 須 爲 英 美

事

件

發

會議

所

未

曾限

制

之補

助

艦

方

(面各國)

國競爭甚

烈,

大有

使

華

府

會

議

失其

效

用

之七 成, 而 潛水 艇 測 無 論 如 何 必 須 平 等。 但 美國 則 僅 許日本 有六 成之補 助 艦。 其意 以 爲 旧本 岩 保

有 |美 國 七 成 之 海 軍 力, 則 旧本 在 遠東 卽 可 爲 所 欲 爲, 美國 對 旧, 將 無 可 · 奈 何。 m 日 本 則 更 别 提 對 案:

主 張 減 低 ~~~ }條 納 規定 之主 力 艦 噸 級; 限 制 飛機 母 艦以 爲 對抗。 及 英美 補 助 艦 噸 數

妥協 成, 後, H 而 本 潛 水 稍 艇 稍 讓 方 面, 步; 則完 因 是 全典 在 大 |英|美 巡洋 平 艦 等, 方 故倫敦 面, 則 接受美國 海 軍條約 六 成之比 之結 黑美旧之: 率輕巡 補 洋 助 艦 艦 方面 噸 數有 則 獲 如 有 下表: 美 國

第 韋 九 八 前之日美關係

Ħ 美 問 図

| ′        |          |                  |
|----------|----------|------------------|
| 五二、七〇〇噸  | 五二、七〇〇噸  | 潛水艇              |
| 一〇五、五〇〇噸 | 1五〇、〇〇〇噸 | 驅逐艦              |
| 100、四五〇噸 | 1四三、五〇〇曜 | 乙種巡洋艦(           |
| 10八、000噸 | 1八〇、〇〇〇噸 | 甲種巡洋艦(似上者<br>一一一 |
| 上        | 國日       | 美                |
|          |          |                  |

之防禦力量強固依此比例而論則以美國單獨一國之力量實甚難制裁日本也故「九一八」事 故倫敦會議之結果日本對美之海軍力更見增強尤其潛水艇與美完全平等一層益使日本

件之爆發實為意料中事亦為美國眼光欠周之結果。

# 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 一 史汀生之不承認主義

為辦法; 中旧 腳 尚有認 僅 所 變此種行動顯為違反九國公約非戰公約在理九國公約發起者之美國首應出爲實力之維護始。 則無時或已及世界經濟恐慌發生預料各國對彼不致爲實力之干涉因此邃釀成 **一般之通牒** 謂: 後 盾, 兩國 **—**1 由華府會議後之十年間日本尙知有所顧忌不敢公然為撕毀條約之行動唯其對華之企圖, 但美國 國聯 爲: 至相當時 立即 「不不 於此 亦 僅 所能 撤兵避免一切足以擴大事態妨害和平解決之行動顯 能視作侵犯非戰公約之解釋者」即史汀生(Henry Louis Stimson)對於日本 謂 期, 時, 斷難 美政府必將毫不猶豫以執行此 爲者殊令人失望如於日本發動 **—** 倘日本繼續擴大其軍事行動則<br />
日本應負其責任<br />
」於其致國聯 卸責應即糾 正 中日雙方舉動美政 種 「九一八」事變之初美國對於日本之行動, 義務 也。 府對於此事亦願加以注意, 國聯 然不利於我國蓋我東北之 於九月二十二日之決 「九一八」 且 電文 願 議: 中亦 爲國 事

W

言; 但 軍 隊 我之軍 其 時 對 於 隊 駐 |日 在 軍 我之 既然毫無抵抗, 疆 土內有何撤退之可 則其咎當然全在 言但史汀生 在日本再日軍 發致國聯之覆電其 侵犯我國 土 地, 命 主 其撤 張 興 國聯 退猶 之決 有

議 如 出 轍, 其 言曰: 美國 政 府 亦將以同 態度照會中日 兩國, 促 其停止 戰 爭, 恢 復 和 平。 日本

興 見及九國 英國 不致有實力之干涉因是對華之活動遂亦愈積極及至日軍佔領錦州, 公約非戰公約 發起者之美國及英法卵翼下之國聯態度若是之消極, 史汀 故愈 生始於 益 確 信 美國

年正月八日對於日本 一發出一 種比較強硬 的通牒 如下:

美國 政府對於 以武力侵佔造成之各種局 面, 不能認為合法中日政府 或其 代表 入, 如成

立 種條約該項條約對於美國在華條約上所享有之權利, 或在華之美籍人民中華民國之主

權獨立或領土及行政上之完整與乎美國 能 承 認此外中日兩國政 府如訂立一 種條約或諒解該 對華之門戶開放政策, 項條約或諒解如與一九二八年八 如有加以損害時美國政府不

十七日之巴黎公約內容相遠背者則美國絕對不能承認一

但事實上亦僅一紙空文日本當然可以毫不理會及「一二八」上海事件發生之後據史汀

生於 英 《所著遠東之危機(The Far Eastern Crisis)一書中言彼曾圖 引用九國公約對日施 行 制

裁以當時英國 政府及西門 (John Simon) 外相態度模稜不肯合作因 而 美國之建 之議, 不 能 發 生

效 力唯據一九三六年英國張伯倫 (Chamberlain) 言英國並非不 願與美合作並望簽約 各國 能

共同 行動但以後來史汀生自己放棄合作辦法始行作罷此件 公案誰是誰 u非唯有局: 內人 知道, 但

張伯倫 既有此 言,恐 亦非全然無稽者(請參看 第三章第二節)故我人可以斷言當時之美國 對

願加以制裁但事實上則又覺難於實行故祇有空洞之表示而缺乏實際行

勭

上之決心。 史汀生主義之全貌不 過 如是而

於日本心

理上

離極

### 一羅斯福之實利主義

自 羅 斯 福 (Franklin Ħ. Roosevelt) 於一九三三年登臺之後美國之對日政策有 顯著之

變 更其 最 題然 者即 史汀 生 雖 再 三發表其反對 日本在 一華行動· 之言論, 但實際· Ŀ 則 並 不 能 有 所 作

為故日本記 仍 得 無 所 顧 息, 爲 所 欲 爲至於羅斯福 方面 雖 因 種 種 關 係, 不 能立 卽 對 旧 有 實 力 的 制

裁, 但 他 方 面, 亦 不 再濫 發 種 種 毫 無實 力後盾之反旧空論除此 而 外羅斯 福 所 注 意 者, 方面 在 避

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免與 旧本 發生 立 卽之 衝突他 方 面 則在 作 種 種 不 動 聲色 之預 備。 其在 事 實方 面 之可 得 而

有 下 列 數 種, 弦 分別 略 述之。

濱, 即所 第 以 爲 強 准 固 其在 許 菲 遠東之 律 賓設 立 地 立自治政府 元 位尤 為其 門戶 至十年後 開 放 政 策之一 卽 九 四 大保障但至· 五. 年) 完全獨立。 一个 竟許 一按美國 其 於 相 當 之有 時 排 間 之 律

律 內 賓 實行 岩 不 獨 立, 獨立 似 不 而 能 爲 美國 不謂 版 爲 在 圖 遠東 之 部 份, 方面 則非 之一 種 律賓之農產 退卻 表 宗。此 物 種 如 蔗 退 卻, 糖等 雖多 則 數 173 將 由於 因 死 經 稅 濟 之故 的 原 囡, 而 因 源 源 排

入美以 威 脅美 之旗 糖與 農 逢物; 唯 獨立之後美國 農産 物始 得不 受其威 **愛育同時** 對於菲 人 Z 移 入

美國 者, 亦 得 施 災 限制。 但 除 此 經 濟 的 原 因外, 更有 政 治的 原 因在心 則菲 島 在 地 理 Ŀ 過 於 鄰 接 旧

|本, 分之防 與 禦工 美國 事, 太平洋之海 北未 曾於 此 軍 建 根 築 據 地 等之軍港故 相 距 過遠 同 此 時 華盛頓 處之海 陸 會議時因日本 軍 防 **禦力皆極** 之要 薄 求, 弱。 因 未 是 曾 旧本 於 此 岩 設 有 置 意 充

奪 取 非律 賓 則 在 目 前 之狀 泥下, 美國 實無 法保 護之英海軍專家白華特 (Bywater) 對 於 此 層, 曾

愷 切 言 之, 其 言日: 美國若於 旧本 進攻 公非島: 之際派 造 大批援軍至菲律賓至少須三星期 之 時 間; 於

此 期 間, 美 國 留 駐 馬 尼 剌 灣 內 之 海 軍, 岩 出 而 應 戰, 則 決 非 旧本 無 畏 艦 之敵 手; 否 則 卽 爲 日本 艇

達 水 時, 雷 菲 及 強 律 賓 大之 或 已早 海 軍 入 所 日本 封 鎖 之手, 包 圍, 亦 而 未 日本 可 知。 之 海 再 軍 則 陸 馬 戰 尼 刺 隊 逐 東 得 \_\_\_ 千 在 五. 其 百 他 英 地 里 點 一之關 登 陸。 島, 故 在 興 |美 夏 國 威 夷 應 之美國 援 艦 抵

太 邳 洋 海 軍 根 據 地 珍 珠 港 (Pearl Harbour) 相 隔 僅 三千三 百 英 '里, 本 較 菲 島 容 易 獲 得 應 援, 同

獲 時 得 牠 本 南 洋 身 之 代 管 艦 島 隊, 之後, 亦 易 |關 於 策 島 應 巴 馬 處 於 尼 被 刺 包 方 圍 面 之 之 狀 海 態 軍; 故 下; 同 戰 時 略 華 地 府 位 上 會 天 議 之後, 足 爲 非律賓 因 {四 (國 之聲 公約 之締 援。 但 結, 自 美國 H 本

在 關 島 方 面, 並 未 建 立 強 固 之 防 禦 工 事 及完 備 之 海 軍 根 據 地, 因 是 其 對 於 關 島 之 應 援 作 用, 大見

減 甚 少; 故 難 防 依 止 旧本 照 目 之 前 進 形 攻。若 勢, 旧 美 能 開 及 時 戰 之 許 後, 其 關 獨 立, 島 之 表 命 示 美 運 國 或 與 有 非島 意 撤 退 相 其 同, 在 亦 未 遠 康 可 知。 方 故 面 美國 之勢 力, 現 多 時 之 少 菲 當 律 能 和

緩 美 旧 間 之 緊張 關 係, 丽 使 排 律 |賓 之 地 位 得 以 暫 時 保 全。 但 羅 斯 腷 興 美 國 會 之 此 種 表 示, 亦 非 無

條 件 的 撤 退, 蓋 如 是 則 無 異 於 將 菲 島 奉 送 與 旧本, 故 美 國 之 意, 仍 有 所 保 留: 爲 由 太 平 洋 各 強 國

締 結 種 公 約 保 障 菲 律 賓 之 永 久 中 立; 二; 爲 美國 海 軍 仍 爲 菲 島 負 防 禦 (之責任) 故 表 面 \_E 爲 美國

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日美問題

在遠東 方 面 之退 卻事 實 (上並 未有所退卻此與史汀生之表 面 上爲進攻而事實 上並 未進 一攻之辨

**法實較勝一籌** 

對蘇俄之承認此為一 九三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成立之事按自蘇俄政府成立 而後,

國 [對於蘇俄之不承認政策足 足維持至十六年之人其最使美國對之不 能 輕易承 認者, 卽 在 政 體

家因主義之不同途使美國對於蘇俄發生特別之厭 心惡再則俄國台 自革命 而後對於 獲機 於 大 戰 時

之具有危險

性蓋美國為一極端之資本主義國家而蘇俄

則爲與資本主義根本不

相容之共

產

國

所欠之美債一八七、七〇〇、〇〇〇美金即一筆勾銷不 再承認! 同時美人在俄國之財 產革 命後

亦爲完全沒收此在美國觀之當然爲違背國際習慣者有此 種種 原因美國對於蘇 俄途 以不 予承

認相抵制美國之對於蘇俄既有若是之厭惡與宿怨且不承認政策又堅持至十六年之人則 其 對

**俄之突然承認當然合有極大之意義其意義之一** 種卽美國承認蘇俄之後美國 可 以 增 加對俄之

佔我東北之後日以進攻蘇俄之先鋒自任其意若謂<br />
日本之佔東北純為歐美資本國家遏阻共產 輸 出。 但除此經濟的意義外更有政治的意義在一在制止日本對於蘇俄之進攻蓋日本 於九 二八

利害觀念者, 之宿怨毅然予以承認作引為已助之預備以防旧美關係萬一之惡化蓋日本已為東方之主人翁, 稍戢其進攻蘇俄之野心二 美國在遠東之勢力已一落千丈設於此時再取反俄之政策是適所以助 之勢力必能獲得美國之默許但美國此時所恐懼者已非蘇俄而爲日本故其承認蘇俄在使日本 必不出此也以是美國之承認蘇俄決非純爲貿易之利益, 則日本在遠東之行動實使美國無可 如何故美國共 而 日本勢力之擴張 為其應付日本 特放棄其對於蘇 駕 非絕 御 旧本 無

之一種策略。

國自十九世紀末葉因西美戰爭之結果幾將古巴夷爲保護國一九〇二 trine) 巴拿馬共和國, 有類於美國在中南美洲國家之所為耳易詞言之我之所為, (Colombia) 之巴拿馬 第三為美國對於中南美政策之變更日本佔我東北之後其對美之口實卽爲『我之所 耳。 隨 [對於中南美諸國既能若是行動, 而 於此 獲 地帶建一 運河地帶完全由美國管理他 運河哥國 不許於是美國即運用其力量資助 則日本在 東亞 亦 如聖道明 卽 何以不能 亞洲之 (Santo Domingo) 不能 一年美國 如 門羅主義(Monroe Doo-是行動乎』 其革命 决定在 事實 哥 黨 命 成 爲亦 立之 Ŀ, 比 美 亞

B

政無不 **脅以是美國非干涉不可** 極巨故為美國之特殊利益區設任其內亂或為其他強國染指則美國卽將處受極大之損害與威 地監視其內政與外交他如海地 償還美國之借款美國 處處受美國之干涉美國之理由卽謂此等國家地理上鄰接美國同時美國所投之資本亦 即於一九〇五年管理其關稅在一九一六年威爾遜時代更會派 (Haiti) 尼加拉 瓜 (Nicaragua) 共都 拉斯 (Honduras) 其內 兵留駐其

爲 乃爲友愛合作之開始善鄰 覺互賴與互助之必要我人不能僅僅取之於 我人須不僅自尊自重同時更須尊重 而今後必須力事糾正者也。」至一 極顯明之表示羅氏於就職時會謂「 如何為 唯至「九一八」後美國對於中南美洲各國之政策始爲稍稍變遷至羅斯福登臺之後方爲 善鄰易言之卽在能互相諒解, 義在國際關 九三三年四月『 一他人並重視我 於國際政策方面余主 由互相 係上之重要從未有如今日 人而不出其所 ·諒解|而互相同情循至對於對方之見解與觀 汎美洲紀 人所負之義務及與鄰邦 有以加 張取睦鄰政策我人若欲爲一 念日』羅斯福又謂: //惠於人此/ 者。 汎美主 為我 所締之條約我人深 人已往 **—** 義之要點即 此次之紀 善鄰, 所 蒯 點, 念

之表 國 氏 船 政 更 爲 現。 府此 明 同 例 白 情之接受蓋唯 表示 如, 後之具體政策乃在反對武 九三三 反對 干 年夏, 涉 如 是, 他 《古巴內亂 [國之內政] 我人始能 力干 依照 是月二十八日美國 樹立基於互信友誼善意上之國際關 往 涉他國之內 例, 往 政。 往 舉行威爾遜 派 但 遣 除 兵艦 卻 前往 空言之聲 總統 干 涉; 係 紀 心。同 明 念 但 時,羅 外, 此 時 更 年 羅斯 有 氏 事 曾謂: 十二 實 腷 月 方 政 <del>-</del> 美 羅 府 面

之任 明: 雖 亦 何政 美國 派 遭 兵艦 治 政 府 圍 前 體 所 往但同 或 最 九三六年 派 關 别, 懷 美 者, 時又下令除非 國 卽 古巴能 政 府 旣 依 不 美國 其 袒 護 入 民之意· 人民 亦 不反對。 美國 有 志以 生命 <u>\_\_\_</u> 是年 解決 危險 十月 其 外水 政 以治問題至以 、兵不許登岸云 間, 更與 拉 於 丁 目 各國簽訂 而 美 前 在古巴 國 務 互 卿 不 活 亦 }侵 躍 聲

**~ ~ ~** 定: 任 和 }解 何 **公**約。 國 家對 至 於 其 他 各 國 一之内 羅斯 政 福 又召 外 交無 開 論 第 八 直 次 接 汎 間 接, |美 和 概 平 不 大 八會簽定汎美 得 加 以 干 涉。 }美 和 <u>\_\_</u> 同 }平 機 時 叉通 構 議 定書 過 種 規

議 案, )禁止 頒 土之佔 領, 禁 止 武 力之索債的 美國 亦 概 承 認。 美國 此 種 寬 大 態 度實 爲

之 歷 種 來 所 種 行 未 爲常 有, 此 以 種 美國 態 度之 對 於 由 來, 中 南 雖 美洲 有 其 各國之政策爲藉 他 原 因, 但 受日本 口其意以為 在 中國 行 動 美國 之 刺激, 對 於中 北海 顯 南 然。 美 洲 日 國 本 在 華

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爲既 與日本在華之行動相彷彿則 美國 何得 責日本以不是故羅斯福 對於中南美 政策之改 變, 不

種 作用: 卽 可 打 破 日 本 對 華行 動 之 口 實, 卽 團 結美 洲 國 家以 應 付將 來 可 能 芝

世 界 大 入戰蓋 依照汎 美和 平機構公約之規定, 凡美洲以外各國發生戰 爭美洲 各國 脅時, 亦

可互 相 諮 詢, 以 非戦 公約之實施故 美國 此 種 態 心度之轉變, 亦 可 視 爲 應 付未 來萬 之日美 戰

者。

第 四, 爲美國之備 戰。 自九一 八事變 一發生以來日本自知欲確保其 對我 行動之所得唯有武 力,

故 其 備 戰之 積極幾達驚 **《人之程度如** 一方面, 旧本 力謀 滿洲 資 源 之開 發他 方 面 則 力謀 陸 海 軍 之

擴 充。 觀 其 國防費之增加與歲出之比 率實爲各國 所 無:

| 年    | 度陸 | 軍           | 海軍           |
|------|----|-------------|--------------|
| 一九三〇 |    | 一九六、九四一、〇〇〇 | 11三七、三〇七、〇〇〇 |
| 一九三一 |    | 二三七、四八八、〇〇〇 | 二二七、二二八、〇〇〇  |

| 六八0、000、000 | 内100000000  | 一九三七 |
|-------------|-------------|------|
| 五五一、八三一、〇〇〇 | 五〇八三一六、〇〇〇  | 一九三六 |
| 五二九、七八三、〇〇〇 | 四九二、九五八、〇〇〇 | 一九三五 |
| 四八三、三五二、〇〇〇 | 四五八、五二八、〇〇〇 | 一九三四 |
| 四〇九、九七五、〇〇〇 | 四六二、六四四、〇〇〇 | 一九三三 |
| 三一二、八〇九、〇〇〇 | 三七三、五七五、〇〇〇 | 一九三二 |

實際上現已超越華約倫約之限度今後五年內之造艦計劃雖絕對保守祕密但其目的則(一) 其國防費對歲出之比例達百分之四八以上與歐戰前之德國幾於不相上下故日本之海軍

在擴充海軍實力至能 |充分控制西太平洋爲止(二)在積極擴充潛水艦與驅逐艦 使 成 世界第

之空軍擴充軍費凡此種 位(三)擴充 海軍 一飛機。 種 準備皆所以強固其在遠東之地位不使他國 同時陸軍 方面更撥二萬五千萬日圓備一 九三六年至一九三八年間 ,對彼有干涉之可能日本

IEE.

之態度旣若是則與日本空言條約之神聖侵略他人之不可必遭史汀生主義同一之失敗因是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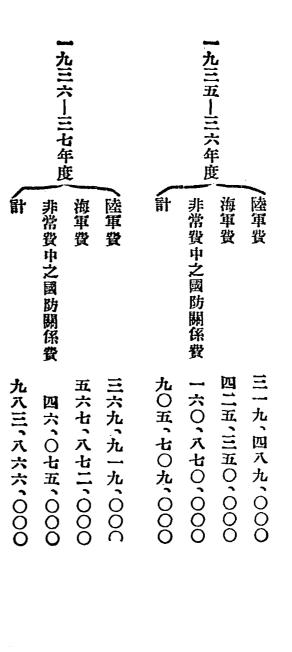
斯福之應付辦法途不重空言而重實際日本旣積極準備則美國亦積極準備以是美國一九三三

則計劃更見偉大計所造之艦共有一百零二艘因是自一九三三年後美國之國防費亦爲空前之 年之造艦計劃所造之艦計有三十二艘之多至一九三四年文生(Vinson)氏所提五年造艦案,

增加有如下表(單位美金)

九三三一三四年度 九三四一三五年度 計 海軍費 、幽軍費 陸軍費 海軍費 非常費中之國防關係費 非常費中之國防關係費 三三二四二〇八〇〇〇 七〇九、九三一、〇〇〇 二七四、五八八、〇〇〇 ニーニ、一八六、000 五四〇、五五七、〇〇〇 | 七六、三三六、000 10年150年1000 六〇、六六四、〇〇〇

ニス



向國 關係費」大部充作海軍方面之用此為已往所無者此其用意之何在不問可知矣唯以上所建之 觀上表之數字即知增加最甚者為海軍費最可注意者即陸海軍費之外更有「非常費中之國防 **艦猶爲條約限度內者至於今年(一九三七年)春則美國又決定建造超等主力艦兩艘羅斯福** 會提出一九三八年度預算案時會正式宣佈增加海軍經費是美國務欲利用其龐大之資源,

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造成海軍之對日優勢壓倒日本殊為顯然。

三九

除 積 極 造 艦 而 外美國對於足以強固其太平洋地位之其他準備, 亦進行 不 遺餘 力。例 如, 北 太

平洋 之阿 拉斯 加 自 十九世 紀七十年代隸屬美國 版圖之後向視爲 不毛 之地, 無甚價 值。 但 自 九

後美國 對於 此 地即 重 視 異常其海軍部屢次將該地勘察並建立海空軍之根 據地 於 印 留

中羣島 Aleutian Islands) 之荷蘭港 (Dutch Harbor) 美國 所以忽然重視此 地之故, 當 由

於 戦 略 地 位之優勝蓋阿留申羣島之最西部份去亞洲最近處不過七百英里由 是而至東京 亦 ネ

心臟 一千英里於 部 份蓋現 時之五千英里不 珠港距東京近 着陸飛機, 由 此 飛 英里設以 往 目 的 地 投擲炸彈之後仍 可從容飛 回, 不 岩 夏

一千餘

此

爲空軍根

據地則

大可!

威脅日本

之

過二

一較夏威夷之珍

威夷之 距 目 的 地 過 遠也。 再 則 以 此 爲 海 軍 根 據 地, 則 可 與 夏威 夷相呼應成特 角之勢同 時 |美 國 叉

認 識 在 將 來 太平 洋 之戰 爭中, 因距 職之遠 隔空中 戰 爭 將 佔一 極大部份 故對 於空 一戰之 預 備, 極 爲

積 極。 如 於 九三 五 年初美國之飛 機, 即完 成橫貫太平洋 之工 作; 稍 後 羅斯 福 卽 將 太平 洋 中 威 克

|島 租 與 (Wake汎 美航 空公司其在此等島嶼上之機場設備等皆 Island) 及夏威夷 羣 島 中 之其 《他三小 島, 由 撥 歸 海軍 海 軍 部 佈置此 部管 理, 當 更 由 爲 藉商 海 軍 部 用 將 航 |空之名以 此 數 島 轉

圖 熟 練横 斷 太平洋之制空權 而 已。此 線由美國太平洋岸之舊金山與聖地 安哥 (San Diego) 至

夏威 夷復 由 夏威 夷至中途島 (Midway Island) 復由中途島至 一威克島 復由 成克島 至 關 島,

由 |關 島 至 菲 神賓中經1 日本之南洋代管島給予此等地域之日本潛水艇 根據地 以極 大之威脅。

日本對於美國 此一 航空線之 成立極爲驚訝以是一九三五 年夏遂有以二萬萬三千萬日 圓 於

年内發展民 用航空之大計劃:  $\widehat{\phantom{a}}$ 四 年 内完 成帝國內之航空 網以 北海道與臺灣 爲 幹 線, 針

對 美國· **空公司之路**線 大包圍之攻勢(二)八年內完成國 東京臺灣一線已於去 一年通航其他實業界要人爲對抗美國 際航空線, 北 起庫 頁島, 南至 南洋新 計, 更有横 加 坡, 斷 切 太 斷 平洋, 汎 美 直 航

航舊 金山之計 副於此可以 見其 刀一 槍互 不相讓之程度矣若 非為 未 來 太平洋 大戰 之預 備, 必 無

需乎如是 也餘如美國 大西洋艦隊之調駐太平洋以及在太平洋上作空前 大規模之操演 皆 無 非

爲萬一之準備耳。

最 後美國在太平洋上之設防自日本於一九三 四年底宣佈廢止華府海 納 **州之後即**5 已 進 備 進

行當一九三六年日本退出倫敦海會之時美國代表卽表示日本既不願接受華府海軍 下比率又欲

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獨 霸 東亞, 則 美 國 卽 ネ 願 再討論 太平洋島嶼之設防問題至一九三六年十月間英政 府向 美 日

國 建議召 開 太平洋 不 設 防之談 判, 同 時 主 張華 }府 {海 約十 九 條關於太平洋不設 防之 條款, 繼 續有

效。 美國 當時對於英國 此 建 議, 極 **感不快認英** 國 此 種 態度 爲 非 | 友誼 的 表示; 同 時 海 軍 部 長史

潢生 (Swanson) 並 發 宣言, 聲稱: 軍軍 事 設 妨, 必須報之以軍 事 設防; 威 脅, 必 須 報 之以 威 脅。

良以 心, 無怪 於目前之情勢下而 其認英國之建議 言太平 爲非友好之表示。 洋現 、狀之維持 再 則 持實無異於請美國 美國欲 以海 **空**軍 力制 退 出遠 服 東舞臺 日本, 則 當 非 非 在 美國 逼近 日本之 所 能 甘

太平洋 島 嶼 如關 島 非律 賓阿 留中奉 島等處設 置強有 力之海空根 據地 不可否則 卽 使 海 軍 力 強

於日本, 亦必以根據地之遙遠 此。 而不能發揮 其力量美國 於一 九一 八 後所以 建設, 無可 奈何 日 本 者, 其

原因即 唯 事 關 在於 軍 事 秘密故截至現時 觀於 兴美海軍部員 止, 長史潢生之言可 尚 無所 問耳但觀於菲島 知美國 對於 自 治政府成立之後, 上述各地之軍 美國 特 派 第 流 軍

事

必已

猛

進

無

事 專家 麥克亞述 (General Douglas MacAsthur) 充第 一任之美國 駐非 專員, 卽 可 知 其 用 'n,

之所在矣至於夏威夷之珍珠港現已成為美國太平洋上最主要之海軍 根據地於一 九三 四 年美

國 曾費一千萬美金於此其後又加上二百萬美金此處有容納巨型軍艦之船塢有大規模之船 廠,

有 能貯七十萬噸煤油 之大油池至一九三六年五月間美國 海軍次長史丹德萊將軍又聲稱 『海

軍部 擬 在 珍 珠港立 卽 建一 主力艦用之大船塢經費為一千萬美金」美國之目的在 使此 港 成 爲

美國在太平洋之直布 羅陀 (Gilbraltar) 能容納美國全部艦隊之大軍港又一九三 四 1年春美陸

軍部 參謀長麥克亞述提議以一千一百萬美金之經費在夏威夷活哈島 (Oahu) 地方建 築一 面

積二千六百英畝之航空場在二月十一 日弗洛里達州 (Florida) 議員威爾柯克斯 J. Mark

Wilcox) 又提議在太平大西兩洋岸闢設十大空軍根據地(一) 爲新英格崩, (二)為弗洛 里

達(三)爲路易西那 (Louisiana) (四)為南加 里 福 尼亚, 五 爲北 加 里 福 尼亞, (六) 爲

太平洋西北區(The Pacific Northwest)(七) 爲落磯山區域, 八)為大 湖區, 九 爲 阿

拉斯加(十) 一要根據地觀於上述之零星事實卽 爲巴拿馬運河 地帶其後經居爾本將軍(C. 知美國 對日準備之積極 Ħ 矣。 Kilbourne) 之修正又改爲六大

唯美國 猶以為未足蓋日本擁有南洋之代管島地理上極佔優勢以是美國之意為謀操未來

第二章 九一八後之美國對日政策

戰爭 必勝之券計擬於南太平 洋赤道以南方面多獲若干島嶼藉以包圍日本之代管島唯赤道以

南之島嶼現皆屬於英法澳洲新 西 蘭各國故美國 極欲 向 英法澳洲 新 西 蘭 分別購買美國 海 軍部

且有以島嶼償還欠美戰債之建議於此可見其情急之一班矣。

綜上所述美國自羅斯福上臺之後對日政策即不尙空言己 而唯以事實上之應付與準備 為要

着故羅氏對日雖無片言隻語之批評與斥責但絕非對日態度之軟化亦非美國. 願意退出遠東之

表示而為力求實力之超越以圖日本之制服耳。

##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卽對日作戰

## 一 美國單獨不能制日

「九一八」事變發生後九國公約非戰公約已變爲廢紙此時主盟此二公約之美國除發出

毫無效力之不承認宣言外對於日本絕無有效之措置一九三四年四月十七日日本發出之 万天

**羽聲明」竟公然以東亞主人翁之地位自居禁阻列強之干涉此顯與美國之門戶開** 放 原 則 大 相

逕庭者, 但美國 亦無 可如 何是年底 日本正式宣布廢除華府海約是不啻向美國 爲 明 白之 挑 戰; 但

時美國 |美 國 亦無 猶 無 可 可奈何日本此 如 何直 至一九三六年倫敦海縮會議中日本堅持海軍與英美平等不遂而悍然退 其故果何在耶一言以蔽之於最近之情態下美國單獨實無 制 服 旧 出

之能力。

第 一海軍 比例上不 能制勝蓋華府會議之後美日間之主 力艦 比率, 規定爲五 對三此 項 比

因美國主 遠隔 萬海里之太平洋(二)因九國公約之結果遠東方面 不 准 設防 缺 乏強六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

問

之 海 減 空軍 少。 根據 則, 地, 枚 數 量 雖較: 大於日本但 實際上美 :艦方 國 面 因 長途 保有美國之六 跋涉 燃 料 成 補 充 困 ]級巡洋 難之 故, 活 艦 驅 動 逐 能 力

保 大 爲 有 美國之七 {倫 成, 潛水 敦海約又承認日本於甲級巡洋 艇甚至與美國完全立於平 等 地位以是日本之防禦 地位 愈 見 強 固。 則, 旧

|本 巴 於 擴 華府 充至 條約 會議之後對 地位而美國問 於補 則自信遠東 助艦之擴 充不遺餘力故至 「 方面一 時不 至有事故於條約範圍之內造 九一 八 事變發: 生之 時, 日本 艦 工 作, 之 亦不 海 軍 甚 幾

進 行。 直 至 九一 八 事變發生始覺日本之海軍實力幾與自己相 等於是急起直追有一 九三三

年之三十 八艘 造艦案及一 九三 四 年之一〇二艘文生 (Vinson) 氏造艦案但欲達 條 約 限 度之

使 範 美國 圍, 仍 之 非 海 至 軍 九三九年不 實 力已達條約 ·可; 限 度則 時對於 欲横 次 渡 遼 闊 日本在遠東之行動 之太平洋以 《與日本相》 確乎 無法制裁且我 周旋, 亦極 人前已 少勝 利 言之即 之把 握。

第 二, 日本 之艦 隊 對 於 (美國 之 艦 隊質 的 方 面 不劣於美國芸 蓋日本 造 艦家對於軍 艦性 能 之 設

多。但 計,確 一就質 乎 費 上言美國之海 盡 極 大之 苦心, 軍 以 未 水其 必優於日本試 能 應 付美國 海 以主力艦 軍 之 壓 迫。 論, 美國 以是 從量 雖有 上言美國 十五 艘而 日本僅有 之兵艦 確 + 較 艘 旧 然十 本 爲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

平洋故日本 戏那 速 侵 力艦 其 付 十五 五 略 敵 他 艘 自由。 人之主 長門 愈 保有 之總馬 自 之速率無有 榛名霧鳥等經一九三五 號(Arizona) 萬 高, 由, 四 1千匹超 陸奥 則 故 換言之對方之實 此 種 其 力; 愈 力不 方 處 所 但 高 伊 於優 大可 過美國 遇有 勢 欲 度之速率當然 超 過三十一 計三萬四千匹但 鞏 H 過二十一 越之 以 向 敵 固 (逸待勞) 者 人 主 則皆爲二十三 地 爲 力岩 艦 萬七千三百 力艦之總馬 位故旧本立 在 海里 隊 遠東 具有 他 不 過 方 者; 六 如 強 旧本主 更 己 年完全改造之後馬力每 之 時, 種 之主 \_ 海 里; 可 旧本 远; 地 方 力達 則 種 時, 利 位, 卽 便 力艦僅佔美國之六成 力艦 至 用 以 卽 主 日本除比濬 可 利, 十三萬六千 金剛 一力艦· 從 其最 其 是 不 放鬆 速 陸 卽 中馬力最 避 榛名 上之 中 著 使 發 機 者 速率 入 強 霧鳥 八百 強 生 會, 一艘過老外其他九艘之總馬 力 以 有 ·最 小之扶桑與 H 可 匹美國之 低之扶桑 炮臺 消 力之 艘 美 以 等 戰 避 滅 則 已各達六萬 但以 之。按 速率 實 作 爭, 軍 其 撃 港 主 海 地 決 山 山 力 軍 H 中, 虚, 竟達:二十六 理上 之 戰之 本 城 城, 艦 由 有選 掩 亦 陸 四 亦 所 馬 之便 千匹再 護。 地 擇攻 有二 有 注 上之 力 因 點, 意 四 最 利實強於美 是 /整典 海 士 萬 者 強 亦 強 力實達 其 必 爲 大 里。 則, 匹 . 者 美國 艦 在 對 炮 退 海 馬 爲 日 隊 本 里 力; 弫 華之 刦 西 之 太 半; 至 應 時 主 主 四

國之十 射管, 計 六时 雷發射管每艘僅二個, 时日本之長門陸奧則僅十二时炮塔亦僅十四吋故防禦力美艦實強於日艦但從各方面 射 无. 五 口 炮美日大抵相 徑 时 艘 有十二門較美國三大主力艦之魚雷發射管多出六門且日本其: 之副 主力艦之強處至於五吋口徑之副炮美國各主力艦大抵為十二門但日本長門陸奧之五 亦多每艘四門至少亦每艘二 口 口 主 [徑副 徑 成 力艦言魚雷發射管總共不過十六門但日本十艘主 炮各十 炮者計 也。 每艘各八尊故較日本多八尊此爲日本不 炮則 十六时口 四門故主力艦副 有三 同, 每艘各有二十門伊勢日向則各有十八門扶桑山城金剛 即每 一艘即靠羅拉度 總計 徑之炮日本唯長門陸與有之各八尊計共十六尊唯美國 艘皆為五 洪六門而日本之長門陸奧則每艘裝二十一 一門至於美國門 [炮之總數雖不多於美國 时口徑者 (Colorado) 八門唯美國主 [則有許多並未裝置魚雷發射管者故就美國之十 瑪麗倫 如美國之處但此三艘之二十一吋 力艦之魚雷發射管却有二十門此 力艦之裝甲舷侧與炮塔多厚至十六 但每艦之門數則遠過於 (Maryland) 他主 力艦 **时魚雷發射管各六門總** 榛名霧鳥則各裝六时 西 上所裝置之魚 浮 主 其 力艦之具有十 美國。 尼亞 比較旧 至於高 (West 口 需 徑 爲 發 魚

美國 何以 不 即對 H 作

日本 力稍 至 本 之主 九三 差, 在 力艦實 亦 建 無 造 四 妨 中 年 文完 力並 者, 害; 亦 再 不 有 航 成 低於美國 圶 , .... 艘, 艘, 毋 故在 成爲 艦 愈 多少至於航空 四艘; 大, 最 愈 近 期內, 易 但 此 爲 飛 實 時 之日本 機 力不 空母艦在 所 毀故美國之大 至 工低於美國! 亦 已有四艘今美國 九 八 且 型母 日本 事件 艦, 處 發生之 建造 於形 未 必 強 勝 中 時, 之地, 於 者 美國 日本。 雖 以 倘 逸 僅 有 待 有 艘, 三 艘, 但

以 點 炮, 甲 級巡 旧本 Ŀ 艘 魚 他 不 及美 雷 各 唯 甲 至 洋 級 發射 於 武 艦 之 國 裝 巡 艦 甲 毎 補 之乙 之魚 管 洋 艘 級 助 Ŀ 艦, 日本 有 巡 艦 僅 級 洋 大 方 雷 士 備 巡洋 之乙 發射 艦 抵 。面, 有 門者計 日本 九 有 僅 管究 門。同 有三二 艦, 八艘, 級 蓋美 亦 巡 各 洋 有 時 不 有 弱於 日本 艦 備 國 多 七 七七 艘 少, 斷 之 有 之多, 美國。 殊 Z 海 -然 甲 佔 級 門; 級 里, 不 優勢; 巡洋 有 明 但 但 例 巡 如美國公 美國 洋 膫。 日本 八門二十 例 艦 艦 至 装置 巡洋 如六 之 於 速 旧本 甲 於 率 級巡洋 时 之 艦 有 <u>م</u>بنــ 九二 时 達 之乙 魚 中 口 雷發 備 徑之 口 Ξ 級 五. 十 艦 徑 有 **炮美國** 巡洋 射 魚 大 年 五 八 时 管 抵 至 雷 海 發 爲 特 里 艦, 口 九三二 射管 之 别 徑 者, 速 大炮十 乙 多, 大 率 海 級巡 多 亦 者 例 年 里。 爲 亦 亦 如, 三士 在 有 門 八 間 时 十 艦 所 Ξ 者 四 造 + 艘; 至 僅 口 徑之 海 时 有 成 多 四 但 之十 裝 美 海 里, 口 艘, 有 國 徑 里

之

其

國處 者。 級巡 者不 之攻擊易詞 詳 後魚雷發射管美國之乙級巡洋艦 造 至 情, 时之魚雷發射管多裝置十二 因美國 洋 門;但 於平 過 逐艦 事變之前後 十五 九 艦 門艘 等 方 日本之 僅 言之,美國 地 當局 有三 海 面, 里也。 位, 數 日本之新式者多為三十 爲然。 方面, 时 新式 復佐 守 秘 再 口 **放美國** 密之故 海軍 以以 徑者 剘 亦美 乙級巡洋艦 美國 多於日, 數量 逸待勞之地 四 驅 不 門; 於 日本 得而 門比較老式 但 逐 Ŀ 所裝此一 雖多於日本但質 放此 艦 大 日 勝之把握實為一大原因撕毀九國公約非戰公約 本 所 知, 抵裝有二十一 理優勢南洋 \$毀九國<sup>7</sup> 或 四 點實為美國 裝之魚雷 之新式乙級巡洋 許高出 海 項口 者亦 里, 建 徑之炮有多至 一發射管 日本 造 多 之強 一裝置 时者六門但, 代管 中 的 方 之 者 處惟依 上,亦 八門の 面,未 島之 艦 有多 亦 厠 有 未可 見其 利 至十二 達三 十五 華府 多 崩, 據倫: 日本 装 此皆為美國 '知因美 干 於最近 門者。 海軍條約之時, 有 優於日本多 敦海 門 Æ. 之新式乙級巡洋 亚 渚, 海 时 再 國 就高 }約, 但 里 期內自不 口 在日本 之乙級 乙級巡 徑之高 旧 者, 少光以 本之 此 射 炮 層 始終未能 **心言美國** 洋 巡洋 方 虞 潛 美 射 艦 美國 國 艦 面 炮 艇 可 艦 方 則 所 則 八 九 三十 **門**; 之乙 採 不 海 與 最 亦 面 及 取 美 多 船 之

嚴厲

而

有效之措置

者,

海軍力量

無制

第三地 廽 形勢上日本處於不敗之地日美戰中 日本最 便宜之點即 日本 無須遠雕 其本 部 之

強 力 根 據 地, 而 美國 則 必 地位。 須 遠 越萬 餘 海 里 ·初起之時 之太平洋 始能 與日本交級於 故 就作 戰 論, 之故, 日本 處 先 爲 於 主 的

海軍 地 位, 丽 所 毀滅; 美國 則 於是俄國再 處於賓 的 由波 按旧俄 羅 的 海 戰爭 方 面 譋 |波 羅的 俄國之 海 艦隊遠涉 正洲艦 重洋, 隊因 前 來遠東 力量 鄉 弱 作 戰但 結 果 日本 亦 爲

以 逸 待 勞, 地 佔 形 勝之日本 艦 隊所 毀 ☆滅美國^ 今日所 處之地 位, 大 類當日之俄國。 美 國 在 遠東 亦 有

亞洲 艦 隊其 實力遠遜於日本當然極 易為日本 在美國 本 部 艦 隊 抵達遠東之先擊 骏; 至 美國 本 國

之艦 隊 開 抵 遠東, (其情形) 义 極似 當日俄國 波羅 的 海 艦 隊之開 抵 遠東, 故亦 易爲日本 所 膪 算。 此美

國 方 面 第 顧忌 之處。

再 則, 美 國 岩 無充 分之準 備 而 與日本開戰則在 戰爭之. 初期, 非律賓 必 先爲 日本 所 奪 取, 關

亦 有 陷 於 同 命 運之 可 能性。 蓋 此 地 自 華府 會議 之後, 卽 列 入 不 設 防 D 之範圍 内。 在 此 以 前, 美國

雖 曾 在 馬 尼 刺 灣 之入 口 處, 柯 里 吉 道島 (Corrigidor Island)斗 設有 炮臺, 裝有 十二 时 口 徑 之大

炮; 在 入 口 處 之 兩 岸 上 亦 建 有 :炮臺同時還 灣內甲米地(Cavite)地方亦 設 有 海 軍 根 據 地。 但 此 種 防

美國何以不即 對日 作戰

禦工 事 當然 並 不 強固。 因日本 之主 力艦裝有十六吋口徑之大炮與十四 吋口徑之大炮復益以 空

大之艦隊將 軍之 助 攻,不 難將 馬 尼 刺灣內之美國 此 等工 事毀 成粉 海 軍 齏。 加 再 以 則, 封鎖, 旧本 岩美 亦不 艦 必採 出 擊則燬滅之另以 取攻堅之拙劣戰 法日本 大軍 在 北 部 面 之林 儘 可 格 以 恩 強

(Lingayen Вау) 登陸沿 鐵 路 襲擊馬 尼剌。 按林格 恩灣 内並 無 何 等設 備, 日本 海 軍 陸 戰 隊之

此 登陸當無問 登 陸, 而拊 馬 題。 此外於馬尼剌 尼 刺 之背待馬 東 尼 部, 剌 陷落美國 更有 拉蒙灣(Lamon) 亦 亞洲艦 **隱**除消滅日 無防 軍 亦 禦工 難將 事, 菲 律賓全島佔 故 旧本 軍 除, 領 亦 之。 極 至 易 於 在

關島 面 積 雖 遠 較 非律賓羣島 爲小, 但形 勢之險要堪 稱東 方之直布 羅陀 (Gilbraltar) 以其 所 有

外 面 皆 膰 礁 重 重, 據地。 同 時高 山 林 立, 稍 加 人工, 卽 可 成為天然之炮臺港灣之水又復極 (離夏威 夷 近, 易於 獲得 夏威 夷 美 深, 國 故 形 海 軍 勢

大本營之應援 上 實 爲 極 好 之 海 他 軍 方 根 面, 此 處 同 與 時 日 本 關 之 島 佐 雕 夏威夷 世 保 軍 港 較 僅 菲 距 律 賓 千 五. 百 英 里, 興 横 須 賀 僅 離 千 四 百 英

里故極 足以 成為 進攻 旧本 及 衛護 非島 之根 據地。 唯 此 天然之東 方 直 布 羅陀, 自 華府 會 議 之

因不 准設防之故並未設置 強固之防禦工 事。 ·加之關島之 地位適處 於日本代管 島之中 間, 四 周 皆

美國 受日本 在 遠東 之 海 之 島嶼之包圍故在 根 軍, 據 必 須先通 地一 失之後則美國之渡洋作 過日本之代管島受其 此未曾充分準備之時 潛伏 戰一 以期中旧美 舉當然更將 此 間之潛艇 旦 開 發生 飛機之製 戰, 困 恐亦有陷落之可 難。 擊, 蓋岩 丽 遭受極 欲 奪 回 大之損 能。 此 此二 根 美國 據 美 地,

國海軍於旣受極大損失之後自然難與日本之海軍主力決勝。

要; 隊 九 以 海 大軍 欲 里, 百 由 时 攻 夏威 海 如 此 假 日本 港 港 是 設 口 里: 徑之 則 美 横 原 故 夷 國 之心 |美 開 直 須 爲 大 國 抵 賀, 航 海 \_\_\_ 旧本 炮; 海 軍 臟 海 日本之心臟部 相 底 部 軍 採 去 東 之後, 取不 份, 抵達 火 不 南 方之非 山 過 必 噴 日本 再奪 須 卽 五 能 難 百二十 火 攻陷 附 横 噸 П, 復 回 灣, 菲 吃 返 近 須 質路程第 之時, 原 島 梅 水 其 爲 横 地; 里, 形 關 極 一勢之險 須 必因 島 故 深, 至 之戰略, 於巡洋艦之續 129 賀 **達三千三百** 燃料 旦 屏 周 有 障 要, 海 事, 岸, 之 補 亦 而 皆爲 小 採逕直 極 與 **充**等等問 易獲 笠 海 此 里。 同。 險 原 航 得横 力不 但美 進攻日本本部之戰略, 峻 羣 加 之, 異 島。 題 常之峭 過二千 小笠 國 須 小笠 而 賀 遭 主 日本之暗 原之勞 力艦 之 原 應援。 壁, 五 與 之續 屏 稍 百 美國 衞 易 海 經 東京 算。 航 港 里, 人 形勢 則 海 I, 再 驅 力不 之日本 軍 皆 更形 則 逐 |美 過六 可 更 艦 困 爲 國 安 不 置 險 千 第 艗 過 難。

加東 害 除 國從阿拉斯加方面 地, 談 非 兩 海 則 不 準備 相均 部之 到。 至 里以 H 本 7等並無軒5 是美 | 売實 阿 上攻, 尙 有 留 確有制的 横 國 此 申 須 堅不 羣 海 輊。 島, 軍 來襲之海空軍並非絕無抵抗 賀 勝之把握 再 雖 之 卽 可拔之海 4則日本於北海湾 )險要, 逼近 不 全 旧本, 勝 败, 負 決 亦 軍根據地當然極端難操勝算此處不能攻下則 但逼 不單獨出而 必 倘 處 不 道與極北之千島羣島方面皆有海空軍之根據地 於 近 可 敵 進 知。 至從 退失 人之 對 據之地 旧 者美國對於此種形勢當然知之深而籌之熟故 根 北 作戰 據 路 地, 進 汝 步, 也。 雖 (日本美國 易 易 為 於 攻 日本 人, 但 所 亦 亦 毀 未 《滅岩美》 易於 必 能 受 横須賀之進攻 獲 八之攻 利, 國 美 海 國 軍 故對 擊, 攻 阿 拉 下 故 美 利 斯 此 卽

## 一 英美不能合作

生 政 大不 時, 府對於日軍利用公共租界作戰爭根據地一層會將不能贊同之意思三 史汀 據美 相 同, 國 但 生 亦 曾 國 務 有 典 卿 所 英 史汀 顧 政 府 慮, 唯在 生 磋 於 商 其所 合 作 二八八 制日之 著遠東之危機 ) 辦法 因 時, 對於日本在華之行動遠不若美國 英 國 書 中 不 贊同 膏, 當 而 作罷今日 九三二年之「一二八」 英國 一次通告日本政府。 反對之烈。 之對華 態 例 度, 事 如,英 但至 件 然 發

月十日議員質問政府時艾登會謂『日本對於英國並未施用輕蔑之態度』包爾温 (Baldwin)

英國現時之遠東 日本當局對於英國之表示並未完全置之不理」其後艾登(Eden)又謂『英國各屬地皆 政策』故在「九一八」事件發生之時英國對華絕少好感卽至「一二八」

事件 發生之後英國猶以日本之行動為未可厚非者英國旣不以日本在華之行為為非則自必拒

絕 美國· 合作之請至一九三三年後因日本在華勢力之猛進始促使英國態度之轉變但此時 仍

船 採 脹; 取聯美以對日之政策一則因英國對蘇聯之猜忌頗欲藉日本勢力之伸展而遏抑 則 因歐局之机 **隉不安如先則與** 法國之齟齬繼 則對 德國之疑懼今則受意大利之威脅, 蘇聯 勢力

勢不 能對遠東 取 更 積 極 之行動最後英國卽 使 不受歐局之牽 制在遠東方 面 能否與美國 合作, 亦

## 爲一大疑問

世界 之銀 蓋除 行英國 卻 上舉之政治 在一 九一 原因外尙有左右政治之經  $\equiv$ 一年之對 外投資總額 有三 濟及 一十七萬 其 他的 千 原 因 £. 百萬 在第一在大 [鎊之多唯] 戰 以前, 至 大 戰 英國 以後,

情形 跟着 大變全世界之 金融中心已 由倫敦移至紐約英國之投資總 額, 至一九二八年已減 少至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

五六

資總額已達一百七十萬萬金元而七十萬萬之戰債猶不在內英國在此時期之對外投資卻 美國不但變成全世界之唯一債權國且其對外投資亦為激急的增加; 三十三萬九千一百萬鎊他方面美國在戰前為債務國同時亦為輸入資本之國家唯於大戰以後, 直到一九三一年為 ıĿ, 不過 其 投

百八十萬萬 在貿易方面英國之統治地位於一九二五年亦爲美國所奪去那年英國對外貿易在全世界 金元。

貿  $\overline{J_L}$ 最 一%,美國 使 易總 英國 額中所佔之成分為一四·八多而美國卻為 卻 **感覺不安者卽大英帝國自治領之加拿大大有轉成美國一部分之模樣例** 再進而於 爲一 八%此種情勢之劇變不能不使英國不有今昔之感而發生對美之嫉忌。 一五·七%至一九二九年英國再減爲一二· 如, 英國 在 加

拿大方面· 投資, 則達四、一〇七、八〇三、〇〇〇美金幾有超過英國 之投資截至一 九三〇年底止為二、二〇四、八五八、〇〇〇美金而美國 一半之勢至於貿易 方面, 在 加 拿大 加 拿 大之 方面

毎 人 口 毎 年購買英貨所費之數目約十六個美金叉三十七仙, 而購買美貨所 費之數 目 則

十五美金叉八十仙此種喧賓奪主之情勢英國當然不能恝然置之但除此而外英國對美猶 有不

四八五 美金真所謂微乎其微但至一九二九年時英國在此方面之投資額僅增百分之一六・九五計四、 年時在中美方面所投之資本達一、一四八、四○七、○○○美金而美國在中美方面之投資總 快意之事件在大戰以前中南美拉丁諸國本為英國資本侵略之極好園地例如英國於一九一三 額則僅有一、○六九、○○○美金但至一九二九年英國在中美方面之投資總額僅增百分之二, 百分之一八而美國則增百分之三五〇此 二一二美金中南美合計美國之投資總額幾與英國不相上下就增加率言此十六年中英國 面之投資爲三、八三四、九一三、〇〇〇美金美國在此方面之投資總額不過一七三、〇〇〇 七計三、二九三、二八二、〇〇〇美金總額超過英國二倍有餘又如一 11・11八計一、四○四、二六○、○○○美金而美國在此方面之投資則增加百分之二○八・○ |、〇九三、〇〇〇|美金而|美國之增加率則爲百分之一、二二六・一三計二二九四、 也於貿易方面英國已 往在中南美諸國佔絕對優勢但至今亦為美國所 種增加率若繼續下去英國中南美之經濟地 九一 三年英國在南美方 位不 久必 僅增

為美國所壓倒

E

種

種皆為英國嫉忌美國之點因而不願與美合作但除此而

外更有使美嫉視英人之處,

之發 殖 而 民 成 展 地 爲 之 美 而 獲 加 人不 取, 甚。 讓 故 願 與英 興 資本 權 之獲得, 合作之原 主 義 岩 皆 其 因。 國 其 著 內 此 渚。 卽 **缺乏豐富** 蓋 兩國 不 如 間 之資 之原 是, 其工 源, 料 業不 爭 則 鬬 必 問 須 獨 題是 不 以 船 種 也。 種 爲 充 方 原 法 料 分之發展 掠 需要之迫 奪之於 與 其 維 切, 他 常 持, 方 且 隨 而, 有 I 業 動 如

和 搖 協 崩 無 潰 間 之 虞 者, 也。 此 以是原 實 原 因 之 料 問 也。 題 常 就 英美 爲各 國 兩 國 失 所 和 有之 戰 爭 原 以 及 料 公言 美國 " 種 種 侵 略 地 之 大 物 大 博, 原 原 料 因。 資源 英美 之 極 間 爲 豐富, 所 以 但 不 能 種

類 上 卻 不 岩 |英 國。 英國 國 内 資 源, 雖 甚 貧 乏但 以 其 爲 最 早之工 業 國 家,對 外之侵略 亦 先 人一 着, 故

殖 民 十 地之 八 廣 種 天, 重 要 爲 金 各 國 屬 與 冠, 岩 因 是其 干 非 所 金 屬 控 鑛 制 之 產 國 中, 英 外 國 原 所 料 控 產 制 地 者, 亦 甚 計 多。 有 據 + 九二 \_\_\_ 種, 九 卽 年 鉊、 美國 鉻、 銅、 鐵、 商 錊、 務部 錻、 調 錫、 查,

銵、 鉛、 石 綿、 瓷 土、 煤、 堊 石、 石 墨石 膏、 雲 母、 石 油、 燐 酸 鱍 黄 銅 鑛、 硝 石, 且 此 種 鎕 產, 英 國 除 供 應 自 己 之 需

要外猶 可 爲 大 宗之 輸 出。 美國 所 控 制 者, 則 卻 僅 有 五 種, 卽 銅、 錊、 煤、 石 油、 燐 酸 盥 是 也。 於 此 可 見美國

在 國 外 方 面 之 原 料 控 制 與 壟 斷, 遠 不 如 英 國。 因 是 美 國 仰 賴 國 外 供 給 之 程 度 亦 逐 較 高 於 英 國。 例

如 未 加 控 制 丽 必須 部 份 仰 賴 外來之 供 給 者僅 有 銻 種,完 全 須 仰 賴 外 來 之供 給 者, 僅 有

煤炭鐵、 之美國 國 土、石 水 總 銀、 對 額 也。 墨鎂、 鉀硫 於原料之 百 分之三八 各 銅、 、雲母黄 黄石 項資源, 石油、 <u>}</u>握有 一般岩、 硝 鐵 生鐵佔工 石, 因 鑛、街、 大量開 因遠不. 四 貯藏量皆極豐富, **|種至於美國**| 百分之四 採之故, 如英國故其對於原 石 鹼岩 皆有 八; 必須 十 但 銅佔 四 其消費 種, 耗 完全仰急 竭之虞以 **;** | | 百分之五五; 份仰 料之獲 亦 為數頗 給國 賴國 是美人 外産 取, 外產 石 油佔 É. 極 、對於英人之原料充 例 爲迫 地 地 供給 者, 如美國之煤炭消費佔全世界消 百分之七五硝 切當然美國品 有 銀、 石佔 國 鉀、 [內之重] 足, 及 鎢、 硝 鋇、 自 百分之四六加 不 酸 硫、 |要原 物六 能 重 鼎 無 所 料 種。 石、 美 如 瓷 嫉

此 者, 美國 爲橡 地 )受其控 毎 而 皮。按 Ë. 除 年 在 橡 但 橡皮 制 皮 擁 般原料 產 有 者, 佔 為汽 汽 額 佔 車 百 5分之三五; 方面, 車工 較 全世 全 一業之重 界總 世 不 界 岩英國之 多 唯 額 兩倍 英國 要 百分之九 原 料, 外, 半 毎 更有 年 其 之汽車王國 主 對 十 要產 於 无。 直接受制 橡 而 地 皮 .此 之 爲 的 臣 美國, 消 英 於英 額之 費, 屬 橡皮 人而 實爲全世界橡皮 馬 卻 來 僅 原 與 又必需之原 佔 錫蘭 料, 全 # 在 英國 界橡 及荷 之 料數 皮消 手 屬 最 中 東 種, 大消 費 者 即 佔 度 總 其 奉島。 最 百 額 分

視

手中, 斷 其 許, 毎 則英 雖 年 消 Ė 在 人岩 費额 非 洲 欲 達 擡高 美國 全世界橡皮消費總額百分之七十五顧世界橡皮生產百分之九十五, 售價美國家 保 也。 護 國 里 實無可 比 利 亞 如 (Liberia)《何者此爲美 及南美 人不快英人之處今美國 秘魯 廣行 種 植, 但 其 (所受於: 爲打 破 英國 既在 英 人 之壟 方面 英

之

壓

迫,

固

不

能

輕

易忘

卻

印度, 錫之 國 额 大 面, 美國 百 戰 錫之消費僅佔 命年產 · 分之二十二 生產。 其二 以 又不 後, 爲 故 美 免 受 英 汽 额 在 人 而 約 車工業必不 此 卽 全世 英 佔 以 帝 方面, 行 人之壓 世 界消 國 界總數產 賄 收 美 主 費總額 義者 可 買等 迫, 人似 少之錫全世界上錫之主要產 成 包日 直 额 等 爲 接掌 方 美 百 百 分之五 佔 法, 分之十五美國之消 人 、怨懟英 握 勝 侵 或 利, 入 十五; 玻 間 而 人之 接控 英 立 人之勢 維 弫, 原 制 爲 南美 之 掌 因。 錫 然美 力, 握 費, 之 則 產, 地, 其 則 信全世 玻立 僅有 經 達 漸 人 趨 濟 固 百分之五 維 於衰 政 兩 亦 尔 界總 照, 處: 治 甘受英 落。 毎 上 為馬 一之支配 十二 年 例 產 额 產 如 來半 以 人之宰 百 额 九二三 分之八 Ŀ. 約 權, 島 佔 故 隨 割 於 世 興 而 十, 界 荷 年 者, 此 操 唯 總 劚 玻 縱 故 方 英 國 自 產 東 其

錫之出

口

總

额中在|英資控制下者有百分之八十在|美資控制下者竟增至百分之三十一同

時美

國 資 本在馬 來 半島與東印 度 羣 島, 亦 爲 猛 烈之使 入; 故 兩國 間 之 原 料 鬬 爭 亦 將 愈 演 而 愈 烈。

之, en 爲 英 美 合 作 途 上之 種 障 礙 也。

至 於 其 他 方 面 之 衝 突 亦 甚 多, 如 英 國 對 品。|美 之戰 債 大 有 無 期 償 還之 勢。 英國之 意, 以 爲若 欲

償 還 戰 债, 美 國 必 須 滅 低 關 税, 容 納 英 國 之 商 但 此 點 美 國 方 面 頗 難 辦 到, 蓋 減 閥 税, 則 美 國 之

業 失所 保 頀 必 將 立 蒙 其 害。 故 此 問 題, 成 爲 英 美情 感 \_l: 之裂 痕, 及互 相 合 作 \_E 之 種 困 難。

主 張 英 美 合 作 者, 以 爲 英 |美 兩 國 同 文 同 種 當 然 毫 無 扞 格, 毫 無 矛 盾, 儘 可 攜 手 合作, 共 同 制 日,

殊 不 知 以 Ŀ 所 躯 之 種 種 事 實, 皆爲 其 矛 盾 衝 突 之 利 害 不 同 所 在。 此 種 矛 盾 衝 突, 利 害 不 同 之 點,

H 不 滅 除, 則 兩 國 之 誠 意 合 作 上 必 戚 極 大 之 困 難。 說 者 以 爲 |英 美 之 間, 雖 有 多 少矛 盾 衝 突 存 在, 但

在 遠 東 方 面, 究 竟 利 害 相 同; 此 \_\_\_ 利 害 相 同 之 點, 卽 可 爲 其 切 實 合 作 之 張 本。 殊 不 知 英國 對 於 遠 東

之 利 盆, 雖 極 度 關 切, IIII 思 歽 以 保 持 之道; 但 其 顧 慮 尤 甚 者, 實 爲 歐 洲 問 題。 蓋 大 西 洋 岸 地 中 海 Ŀ

H 有 與 英 敵 對 之 國 家, 則 英 在 遠 東 卽 日 不 能 採 取 積 極 之 行 動; 蓋 其 後 方之安 全較 之 |遠 東 方

丽 Z 利 益, 賃 更 爲 重 要 也。 故 今 H 英 美 對 旧 雖 皆 有 所 準 備, 但 以 言 兩 國 之 合作, 則 時 機 猶 未 成 熟。 美

美國何以 不 8U 對 H 作 戦

國

不 得 英 國 之援 助, 對 日 戰爭必無把握, 至少於今日以 前確乎如是此美國於「 九一 八 後所 以

不卽對日採取強硬態度之大原因

三 美國在遠東方面之利益分析

除 Ŀ 述 種 種 原 因 外美國 不 主 對 H 作 戦之論 調, 亦極有 力。第 \_\_\_ 點, 爲不合算美國 自 大戰以 後,

對遠東 之貿易總量, 之貿 爲美 易, 雖 國 然增 貿 易 加, 總量 但價 百 値 分之十 \_E. 並不 九, 大。 計 削 以 入 口 ----九三一 貨佔 入 年 П 總量 至 \_\_ 九三五 百分之二 年五 + 应, 年 十言美國學 出 口 貨 佔 對 於 出 遠 口 總 東

之遠 量百 分之十一 東 爲 多, Ė, 故 此 僅 爲 ---歐洲 數 目, 之一 在 美 半。 人 八觀之當然一 國 對 於 不 \_\_\_ 千 足 一百萬 道。 但 此 人口之加 遠東 貿 人 易 總量 拿 大, 之中美 (其貿易 量 旧 猶 間 之貿 較七萬 (易實) 萬 佔 人 第 口

位,計 佔 遠東 貿 易 總 量 百 分之四二字 至於 中國, 則 遠在 日本 之下僅 佔 美國 在 遠東 貿 易 额 百 分之

八, 竟 與 美國 與 非 律 賓之 貿 易 額 相 等。 就 以 Ŀ. 之數 字 而 觀, 美國 所 應 重 視 者, 當 爲 對 於 H 本 之 貿

易, 而 非對 華之 貿 易至 一於美國 在 並 之 投 資, 更 屬 微 不 足 道。 岩 就 九三 年英 美 日 國 在 華 之 投

資 額 觀 之英國、 爲 首位, 計 爲一 八九、二〇〇、〇〇〇美金佔列 強 在華投資總額 百 分之三

六・七日本佔第二位計為一、一三六、九〇〇 、〇〇〇美金佔列強在華投資額百分之三五

一至於美國 [則僅佔列強在華投資額百分之六・一計一九六、八○○、○○○美金因] New York Tribune)名記者李蒲曼(Walter Lippmann)之言曰『美 此 美國

國在遠東之利益僅及英國之六分之一美國在列強對華投資總額中僅佔十六分之一…… 紐約講壇報(The 美國

在華北之利益則更少在上海英國之利益則大於美國七倍華南連香港在內美國之利益僅及英

國之四分之一。」故李蒲曼以爲不值得與日本開戰他如紐約泰晤士報 (The New York

Times) 主筆詹姆斯(Edwin L. James)倫敦泰晤士報(The London Times)駐美記者李

威滋 (Mr. Lewis) 遠東問題專家裴非(Nathaniel Peffer) 國際關係史名教授布拉克斯

利 (George H. 主張與日本妥協以維持美國在遠東之經濟利益又如美國政論家西蒙資(Frank H. Simonds) Blakeslee)亦皆以為美國在遠東之利益十分渺小不值得與日本硬幹同時

於其名著和 平的代價 (ThePrice of Peace) 一書中更謂日本之侵略中國完全由於人口過

剩之壓迫與資源之缺乏因此, 不得不向中國發展故主張美國對於日本在華之行動不加干涉即

以前 力之膨脹, 開戰, 在華之投資總額不過二萬萬美 使美國 華投資一萬三千萬美金而要化費四百萬萬美金此 之代價也至去年 (Frederick Moore) 也說 Prevention 第二美國之 中國 艦隊所 則一得一失相差實不可以道里計。 在 對 對 遠東之 美貿 ·外貿易大見擴展其 擲之直 of 在遠東之市場以日本為最優越 〈易往往 利 War 接費用已達三萬三千萬美金超 益受到日本之打 九三六)四月 超 美國 過 秘書李倍 日本之對 **大金對華之輸** 大對美質 對華 毎年輸 擊唯爲和 八日美國 ( Frederick 易途 美貿 此 種 出不過五年 (易但至· 打算雖是 出不過四千萬美 华計亦不? 躍 而 全國 非中國 而 中旧 居中國 過 非最 過於實利主 弭戰委員 Libby ) 氏 千餘萬美 所 戰 爲 有美國在華之利 無利 得不 之上。 争之 最優 金利益殊等 一忍受蓋唯. 可 會 越於中日 例如, 後此 金,但 圖之生意乎? 義然事實上 更為徹底其, (National 於 種 情勢, 日 九三六年美國 為微 ---如是始 八八八 戰 益得失 游岩 言曰: 美國 卽 爭 確乎不值 Council 四 行 得謂 利害, 年 美國 遊 遠東 爲 轉, 時, 八 此 爲 日本 九 得。 日 殊 爲 而 爲保 記 支 for ·蓋美國 本 與日 爲 擴  $\mathcal{H}$ 者 付 貨 因 年 明 充 摩 和 太 物 本 爾 平

輸美不過一一、二七五、〇〇〇美金但中國

是年輸美之貨物則值

五、六一七、〇〇〇美

貨之輸入日本者爲四、六三五、○○○美金較我之三、六○四、○○○美金亦大自是而後 〇〇美 之輸出則為二五九、一二七、〇〇〇美金亦為中國之二倍餘總之自一八八四年至一九三一 之輸出計有一四五、七三七、〇〇〇美金但是年美國對日之輸出則為三七七、九二四 七、〇〇〇美金但對日之輸出則為五七、七四二、〇〇〇美金又如一九二〇年時美國對華 美日貿易卽加速展開遠在我國對美貿易之上如一九一三年時美國對華之輸出爲二一、三二 金其數大於日本但至中日戰爭之一年情形即爲一變日貨之輸入美國者達一九、四二六、〇 年之四十七年中美國對日之輸出增加百分之五七八但美國對華之輸出僅增加百分之二一三。 故美國若從實利 〇〇美金再如一九二九年美國對華之輸出為一二四、一六三、〇〇〇美金但是年美國對日 金而中國貨之輸入美國者則僅爲一七、一三五、〇〇〇美金位在日本之下矣同時美 上打算盤必重視日本之市場甚於中國之市場。

旧之貨值計達一 至 於「九一 四四四 八」後美國對於日本之貿易尤見有利幾於年年出超例如一九三二年由美輸 、○○○、○○○美金但由日運美之貨値則僅 1三四、000、00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

日之日本已成美國 三、〇〇〇、〇〇〇美金但 興 場尤其於近 年由日運美之貨值, 〇美金一九三三年 八、000、000美 世界市場 加 拿 **大**而 Ŀ 數 亦不易多得若爲實利打算確乎不應輕易爲中國之門戶開放政策而 德國與法國反居其下矣故就美國之立場言日本之市 年來 爲 最 則 由 然蓋自「 僅 有 美輸日之貨值達一四三、〇〇〇、〇〇〇美金由日運美之貨值則僅 金, 及 利 之市 九三 曲 場再則日本了 九一 旧運美之貨值, 九、〇〇〇、〇〇〇美金一九三五年由美輸日之貨值 四 年 八」後日本在美國之世界市 由美輸日之貨值達二一〇、〇〇〇、〇〇〇美 不 僅 則僅一 爲美國在遠東之市場, 五三、〇〇〇、二 場中已佔的 場不 〇〇〇美金山 僅在遠東 同時 第三 亦 爲 位, 自壞 首屈 世 界之 僅 由 此 次 此 金但是 於英國 達二〇 指, 可 大 良好 知, 刨 在

率與 看, 因 中 說 m 者以 國 對 旧 相 採 爲 等但實際上美非間之貿易實不利於美國一 美國 取較 強 對 於中國之市場不若其對於日本 硬之態度殊 不 知美國 對 菲律賓之貿易雖在遠東貿易總额中 之重 則菲律賓輸入美國之貨物以蔗糖 視, 則對 於非 律賓之貿 易, 所佔 或 能 另 之 為 百 服 大 分 相

之市

場

美金此 宗此 威脅二則美非 000美 須交付數千萬美金與非律賓是 達二五、一〇〇、〇〇〇美金在非島為出超在美國即為入超換言之即美國於對非之貿易中 輸美之貨出超達四四、五〇〇、〇〇〇美金一九二八年達三一、六〇〇 菲島對於他國之貿易往往處於 物, 二九年達三三、三〇〇、〇〇〇美金一九三〇年達三四、四〇〇、〇〇〇美金一九三一 卻保 與美 留之於 其意 、〇〇〇美金一九二八年達一一、〇〇〇、〇〇〇美金一 众金一九三( 國本部之糖業及美人在古巴經營之糖業處 義, 間之貿易在非爲出超故有利於非在美爲入超故不 購 卽 買 表 〇年達二四 他 示 國 非律賓之對美貿易雖為賺錢生意但所赚之錢並 貨 物; 故 率 四四 入超地位例如一九二七年菲 也不僅如是非島每年所獲於美國之金錢又向他國 直 〇〇、〇〇〇美金一九三一 言之無異於以所獲於美國之金錢轉授於他國 於 劇烈競爭之地位予美國 島對於他國方面 九二九年達 利於美例如一九二七 年逞二〇、一 不 全用之於購買 、〇〇〇美 之入超 五五 000,000 農 而 方 民 、八〇〇、 以 而 已。 額 **公金一九** (美國貨 此 達 流 年 極 出蓋 非 大之 種 五. 年 貿 必 島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

易之

無

利

於

美國,

殊為

朋

顯。

六八

除 此 丽 外美 國 因保 有非 律 賓之故又須支 出 菲島相當之安全維持 費據美 陸 軍 部 九三二

納稅 年 報 告美國 人共 **擔負美金八二二、三八五、六三九元** 因 維 持非島之安全計自一 八九 八 其中 年 Ħ. 軍 月一 費 H 佔 最多 起 至 數, 九三二年六月三十 計支出美金七〇八二二二、 日 ıĿ, 美國

五元佔總額百分之八十三其次為 海 軍 維 持費, 過 去三 一十五 年(至一九三三 年) **共耗** 美 金

則更 八四、五七六、四三一元此 非大擲其驚人之鉅款不可是非島之保有自現實的 **婚在美國忽略** 非 島 防務期間所支出之費用美國 經 濟觀點言實 爲一 種負 今後若欲 擔而 非 保 有非 種 島, 利

益至少美國經營農業者之見解如是。

再 則 非島之保有生活程度遠 較美國 為低之非人可以 源源入美無法 可 以 阻 īĒ, 此 為 國 勞

此可見美國對 動 者之一大威 脅有 於非島之貿易根本瞧不 此 種種 原因故美國寧願 ·起大有即使完全犧 非島於 和當期 性亦 間 內獨立, 所 不 情之概。 不 願永 久保 有 此 地 域,於

故 切實言之美國在遠東之最好市場絕非非律賓, 亦非中國一 而爲日本 至 少月 [前與最 近之將

來確 乎如 是亦唯如是, 故美國若有更好之方法以應付日本則決不願與日本作正 面之衝突也。 但

不 唯 他 有 可 美國 入以 關 缺 於 者; 此 商 爲 日本 點, 品 至 暢 由 事 日本 銷 雖 態 爲美國在遠東之第 並 地 運美 不嚴 帶 者, 之貨物, 重。 或 有 美國 與 輸日之貨 則 美 無 發 生衝 非以 市場, 突之事 物, 生 一絲茶 大抵 故不欲與之遽爾決裂 實。此 爲棉 葉等物為 花煤油、 種 衝 大宗故 突至乎 汽 車. 與美貨並 一機器等物, 唯日本商品之輸 其 極, 必致成 無 本 爲日本 多 爲 大 兩 入美國 衝 國 突。 所需 戰 爭 據 要而 之源。 或 儿

於競 類以 動 織 有 四 品, 四 限 尤 類: 爭 年 陶 制 美國 以漂 地 器 第 的 瓷器! 位, 辦 類以 白棉 其 關 法, 税委 他 爲 他 大宗 百 棉 方 布 員 與 分之九八・ 正 地 美國 、會之報告於二百七十一 第 與 毯 關 爲大宗但美國 四 稅 國 類 委員 產 以 七之旧貨 之漂 電 燈泡 會 白 依 政 據 FII 爲 大宗, 府 花 並 不 九三 競 對 爭 於 與 種 此  $\overline{O}$ 美國 最 進 種 此 日本 口 烈, 類 年 1旧貨之中 商 美國 關 商 品品 品 商 稅 已採 品, 政 衝 法 第三 突; 府 大 僅 故 約 對 取 |三六款| 限 其 以 百分之八 此 、與美貨 制 其 價 面 辦 進 已 法; 廉 第二 行 確 與 物 美之 旧本 第三 乎 典 發 類 美國 放, 生衝 種 爲棉 政 頗 調 府 突者, 布 與 查; 工 商 業 美貨 第 請 及 僅 自

再 |日 貨 在 美國 之 海 外 市 場 Ŀ, 亦 並 無 排擠美貨之情勢據美國 關 稅 委員 會之調 查 美國 於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

發

生

衝

突。

因

是

而

觀,

日

貨

之

與美貨

相

衝

突

者

僅

小

部

份。

古〇

日本 中 至一 微, 排擠美貨而 九二九年之菲律賓進口貿易中所佔之百分數爲六二・九而日本則僅 百 九 四 南 殊不 分 九三四 商 時美貨在加進口貿易中所佔之百分數為六八 美 年美貨在加 其他美國· 四; 品當然對於美貨無 足以損害美貨之 年日貨在菲律賓進 九三 得因美貨在菲律賓之進口貿易中其百分數亦增至六五 進 市場上之地位亦屬如是依是而觀日美在貿易上並無多大衝突故 四 年 口貨貿易中之百分數降至 雖然增至 地 位。 甚影響有時日貨在美國之海外市場 例 口貿易中之百分數增至一二·四雖似增加但其所增, 如 • 九, 但 旧 貨在 與 墨 是 年美貨百分數之六〇・七比 西哥於一九二 五七·二但日本之百分數亦 ・八其時日本之百分數僅 九年 時, 中, 雖然增 其輸 四四 『爲八・一、 入 也。 較, 加, 額 但其所 、跌至 固不 叉 達 如加 器 為 國 相 為數殊渺小但 \_\_\_ • 九情形 • 拿 並 侔 總 增, 也。旧 大於 〇; 至 無不 為數 並 進 非 口 貨在 額之 亦 如 曲 可不 九 九 是, 於 極

日遽採嚴峻手段之原因之一故「一二八」事變之時美之史汀生雖有聯英以制日之意思, 以 上 種 種 經 濟事實當為決定美日 國 交關 係極 有 力之因素至少爲其 \_ 九一 八 後 不 但注 欲

戰

之必

要。

目 經 濟 事實之人則並 不 感覺有聯 英之必要蓋美國 灣田 亦 無 採 取強 硬措置之 必要 也。 可。 故就 此 點

確 Ŀ 乎 觀 察,美 如 是。 英之不 蓋美之史汀生 能 合作, 謂 雖 主 爲 張 由 於美國· 英美合作以對日 之蓄意 而 但 非 英國 於史汀生 單 獨 二之後英國方**三** 方面· 之意 思, 面 之 亦 有 無 此 不 主 且 張 者, 事 亦 實 大 Ŀ

有人 在。 如 南 非 之斯末 資將 軍(General Smuts) 固 極 主 此 說 者; 叉 如 曾 充 國 聯 調 查 團 調 查 委員

長 之李頓 爵士 (Lord Lytton) 亦力主英美合作者 且於 九三 五. 年 時 更 一會前 往 美國 遊 說; 但 美

國 後, 方 面 之 態 度, 似乎反趨消極於 同, 此 可 見英於  $\neg$ 九 旧; \_\_ 八」之時 面, 固不 欲 與 美 之多 合作 事, 以 對 事 旧, 實 但 Ŀ 自 亦 難 此 望 以

因 E 述 之 利 害不 合作; |美 亦 雅 不 願 與 英合作以 上不 合算 制 之 在 故, 他 方 不 欲 英國 以 嚴 因歐 峻 手 段 局 對 付 日本; 至 少 有 許 多

人之主 其 與 美國 張, 月 爲 前 切 實之 確 平 如 是; 同 再 則, 時 |美 美 國 國 因 目 前 利 害 國之力, 尙 少 制 旧之可 能 性, 故 不 如 採 取 比 較消 極 之 態

度 爲 得 計。 最 後 對 旧 制 裁, 自 德 國 國 社 黨 柄 政 及意 阿 戰 等之後更 形 複 雜 而 困 難, 故 卽 使 英 美

亦 無濟 於 事 其 (勢非 待準 備 充 足, 國 際 情勢 較有 利 之時 期美國 | 對日 殊不 能作 切 質之駕 御。 故 目 前

括

也。

美國對日態度之趨於沈默原因甚多要非一端可以概

第三章 美國何以不即對日作戰

#### 美 問 匨

## 第四章 日美問題之今後

### 美國有無退出遠東之意 思

準甚低; 在遠東 舞臺, 賓 動, 有限其勢不能不有賴於外資美國於過去 於 僅 此一 刵 尚不 則 爲 尚 就以上美國在 故其對: 未來 遠東唯一之大市場同時必可 相 談 現有利益之渺 任日本之為所欲 不到蓋中國四 上下但其前途之遠大則不可限量一 之大 於外貨之需要不大但一至產業開 市場當然不容稍存 遠東現有之利益及旧美現有之經濟關係 四萬萬 小, 僅足以使美國對日本 為亦無所損失然就數年來之事實觀察美 人口之市場在目前 忽略 爲世界唯一 **哈也二則中國** 雖在中國投資不多但今後儘可增加其投資以助中國 則因中國至今尙為一未開發之國家人民 暫取比較沉默的態度至於退出遠東之消 之大市場美國今日已感覺世 發之後, 雖遠不· 切事 如日本之於美國與一千萬 人民生活 業正 而觀則美國 **- 待於發展** 程度增高購買 H 間 現有之經濟 卽 而 使 界市 退出 己國之資 力 場之狹小學 增加, 關 遠東之政 人口 係, 1之菲律 力極 从則必不 生活 及美 極 的 對 水 國 爲

已告完成, 資之 之開 家之貿 貿易至今尙以 不獨 加 九 住之但對於新 現實之利 十二倍 倍, 五, 拓展 此一 不 而 發在已往因中國內戰之頻仍政局之不安故對華投資頗有裹足不前之勢但今日中國, 對 易, 亞於現有之市場有 之五。 南美 數量 市場之偉大當非日本所可 內戰 計, 益, 焉 但 之貿易 歐洲 已無 依 一決不以目前利 顧客尤須設法羅致之故資本主義國家對於新市場之開闢與保有其重 有 上 是 輕 雖較產業 易 丽 爲 發生之可能, 最鉅, 觀, 則 放 中國 棄 增 詩旦 未 但 加 而 其 益 發達之國家為大, 之產業不 五 任他 倍〇 自一 超過現有之市場況中國之人口在 爲已足其情正 則美國之增加對華投資一層 擬其毫末。 应, 九一三年以至 人 、之支配 發達, 對 加拿大之貿易則增 正 (但其) 之 爲 且 典 ·理若美國 小商人之經商同 **徽諸美國之國際貿易** (希望並) 極有 \_\_\_ 九二五 希望 不 m 之美國 果眞. 大增 年 當然無復顧慮且資本國家雖 加六倍七 間, 輕 加 對於現有之顧客固 美國 四萬萬以 視此 大 率 對歐 亦不 史, क्त 三, 對 場; 美國 Ĺ, 於 貿 對 遠東潛在之大市 大; 亞洲 易不 例 版圖 於產業已 爲 如 過增 美國 其貿 大於日 之貿 視 須 (易與 之國 之程 一發達 易 設 加二 本二 則 法 重 統 際 場 投 度, 拉 增 倍 國 視

者

則

美國

自海約翰

以

來之門

戶

開

放

政策,

誠

爲多

事

矣。

七四

汀生 於一 且 近 九三二 數 年來 年一 美國 月七日 對 日雖似沈默不欲與之計較但事實上絕無退出 所 發出之不 一承認宣言字 事 實 E 雖 無 所 行 動, 但實 遠 東 為將 之表 來行 示。 例 動 如 之表 美 國 史

或 為某種 一行動之保留其意 義 同。 正 與歐 戰 時 日本 登臺對 向 華提 出二 十 條時 美 國 務 卵清 里 安 (Bryan)

對旧 不 承 認 所 主 發 義及美國 出之不承認聲 對於 遠東 明 相 之傳 至 統 羅斯 政策, 福 則 總 並 統 未 放棄。 例 於日本之抗 如,一 九三三年二月二十 議 雖 大見 減 少, 四 但 對 日 史汀 國 聯 生 成 立

列 席。 此 國遠東 爲羅 氏 繼續 顧 問 少汀 委員 會並 生 不 承認 通 過 主義之 國 聯 會 員國 明 證。 不 後 承認 中 國 滿 洲 華 偽國 北 地 方 時, 省局 羅斯 受日本 福 氏於就 之壓 職 迫, 後, 與 亦 Ħ 曾 本 派 成 員

立所 謂 塘沽 協定 時, 美國 羅並 不 提抗議, 但 至一 九三五 年十 月日 本在 華 北策動 所 謂 自治 運

動 時, 美國 務卿 赫爾(Cordell Hull) 曾 對美國 新聞 界發 表 種 聲 明云 <del>---</del>3 在 |華 北 方 面 現 IE 發

生 種 性質 奇 突 情 形 嚴重之運 勤..... 我 人不 問 此 種 運動 之背景如何, 策動 者 究 爲 誰 何, 及其 所

用 之方 法結 果 何岩, 但 事 實所 昭 示我 人者, 卽 此 種 運動 之目 的, 在促 使中國 北 方數省之現狀 發 生

劇 烈之變 砣。 美國在華北有相當數目之僑民與財產及商行文化事業故美國現正嚴密 注 視

事 . 發展。 余 曾 屢 次 聲 朗: 在 今 H 世 界 政 治 不 安經 濟 不 定之 秋, 美國 政 府 認 爲 最 重 要者, 卽

加之 爲 各 各 國 種 政 條約 府對 及為 於 種 公 種 共 公法 利 及擔 益 而 締結 保, 能 之各種 予 以 尊 重 公約, 及 仍予 恪 守 以 耳。 維持 美國 興 拿 重。 政 府 此 特 項 此 聲 重 明, 行 雖 鏧 不 明: 出 凡 其 以 抗 所 議 麥

之形 是承 式, 認之 但 一實質 表 示。 Ŀ 九三 更抗 四 議 年 無 四 異。 月十 H 本 -七日日本 嗾 使 僞 國 煤油 發 表 獨霸東 專賣時次 美國 亞之 天 亦 33 曾 數提 聲 明 抗 時, 美國 議, 雖 無效 以 此 果, 聲 明 但 總算 興 門 戶 不

開放 政策 大 相巡 庭故 會於 是月二十九日發 出 極 明 顯 之聲 明: <del>---</del>7 日本 政 府 最 近 對於 中國 所 表 示

旧之 之態 間以 度逼 及其他 使美國 各國 政 府對 間在 於 遠東 其有關之權益問 之權 利 義務關 題不 係, 得 均規定於許 不 重行表 明 多多邊條 其 立 場。 即美國 約之中……一 賏 中 國 切 日 條 本 約, 或 唯 中

在 列 國 承 認 或 同 意 之合法 手續 上始 船 加 以 修 IE 或廢止。 • ·依美國· 人民及美國 政 府之 意 見,

未 得 其 他 有 關 或 家之允 許 時, 任 何 國家不 得 在涉及其 他國家之權 利 義 務與 合法 利 益 上, 遂行 其

爲 方 顯 之意 明。 H 本 志。 在 美國 |華 北 方 此 項 面 爲 罄 大 明, 規 雖 未要求 模 之走 私 日本之答 時, 美國 政 復, 府 但 其不 亦 曾屢提 承 認日本 抗 議。 在 凡 華 此 種 種, 切 皆所 行 動 之態 以 主 張 度, 則 殊

第四章 日美問題之今後

七六

之權 利保留其他 日應付日本之行動絕非退出遠東之表示極為顯 然。

他 如在 外交方面之調整 亦可 顯示其集中全力以應付 遠東問 題之冀圖例 ) 如對於十六 年不

承認之蘇俄方 之關 深以備: 他日協 在一 九三三年冬開始承認不能不謂爲一 力對日之一點上又如對於中南 美洲諸 大奇 國美國公 事其所以知 向 然之動 來 採 取 機當在 大根子 政策, 佈 置 美 但 |俄 至 羅 間

|斯福 則一 改 美國 歷來之態度而 :採取所 謂 陸鄰 政策, 《籍示拉攏》 以 備 應付 遠東 問 題。 他 如太平 洋航

空線 航空線用以 ※之增關: 顯為 他日對日空中戰爭之預備, 故通航之後日本 亦即 亟 起 直追, 開 闢 其 對 於 南 洋之

**空公司之股份** 切 百 斷美國橫斷太平洋之航空線 分之四五 一為美國 所有同: 時美國 至其 援助 飛機之輸 中國航空事 入中國 者, 業之 爲 一發展尤為努 數 亦日增, 如 力, 九 如 中國 航

美國 售與 中國 之軍用飛機數達一 五 七、 五一五美金一九三三年 增至 一、七六二、二四七美金

九三 四 年 更增至三、七七八二二六二美金 九三五 年達二、五二二、五三八美金至一 九三六

年首 九 個 月 亦達六、〇六四、八三〇美金此 種 行 動 無 非 增加中國自衞 三之力量亦? 爲 美國 他 H

付日本之一 種準備絕非主張退出遠東政治舞臺者所應爲又如美國 海軍之積極擴充太平洋島

**興設防工作之急進尤能窺出美國意志之何在。** 

東之決意。 要條件 位。 倫敦 訂美 密 國 注意 運用 立; 所 切 |英國之通牒於七月三十一日送出法國 比利 共負; (條約, 之關 情形 國 卽 以美國容許菲律賓 其 海 而 蓋美國 確保 係, 軍 但 認 必 力量謀與太平洋各國 時之中立當時雙方皆表示尊重上 比 同 留駐 眞 如 非島 英國 正事 時 利 深 非島之協定非島 時 方雖容: 之於比 恐 中 實 爲 此 立之擔保 上之保障者實爲英國例如一八七〇年普法 永久中立國 許非律賓之獨立, 於 地 利 帶 時 同。 成 九四六年七月四 者當為美國。 為歐洲大陸國家所吞噬故特 立 (Perpetual Neutral State)保 永久中立公約之訂立當以 利時於一八三一 種 確 他方 保非 英國之協 次歐戰爆發後英政府 即於翌日表示尊重比利 律賓 (則又有) 日正式獨立 作雖亦 年獨立之後, 永 人中 種 種 二點 旧本 準備; 於一 為不 立之公約其二 可少但美國 英國以 戰爭之時, 障此 之確 而 亦請 其 八三九年與 時之中立但德國 論, 切算重 亦不能解作 徳法 種中 卽 其 爲 英國首 一為美國 雙方 立之義 地 在 非島 非島 奥普 理上 必處 尊重 美國 興非 請 於盟 務 之中 | 俄法 對於 獨 立 交 則並 雖 比 之前 退出 戰 爲簽約 比 己國 主之 立 律 利 賓 爲 雙方 共訂 無答 時之 地 必 遠 有 議

進行, 復。 於保 必邀 宣 國 約, 戴。 所 至 食 太平 言 策 故 八 衞 剘 月二日 美 動, 事 菲 丽 國 實上 律 肥, 洋 故 賓 各國 亦 公 居 然侵犯 比 德 於 必 點 須 共 盟 利 軍 臺仍 主之地 巣 以 同 時 上, 非律 **参**預, 以 其 則 中 决 立 迅 國 一之眞 雷 位, 不 賓 而 放鬆, 之 之 不 因 其 中立, 凂 力, 自身必居 正保 而 出 掩 也。 亦唯 其 障 耳 所 則 而 ·之手段以· 美國 負之義 者, 如 爲實 於 實 是, 力之 保 故 爲 必 菲 葯 障 務 英 大軍 保 此 亦. 國, 有 律 獨 蓋保 賓 障。 關 多个美國 侵犯 故 公約 各 卽 國 障 使 依 之盟 獨 此 出 比 比 立, 利 利 丽 而 美 欲 時 爲 觀, 主 |時 之中 國 美國 實 地 使 永 力之保証 菲 因 位; 久 立於 換言之, 中 負 律 卽 立之 有 使容 賓 保障非 障, 是途 成 卽 (倫 設各 許 永 有 {敦 逼 菲 律 人 中 使 國 律 }條 英國 賓 賓 不 國 }約, 之 自 船 立 原 獨 國, 為英 毀 對 協 立, 所 自 但 力

受; 卽 亦屬 入美國勢力之後始告失望但於歐戰爆發日本既以武 徒 使 再 然蓋 接 萴, 此 受, 亦 種 如 是日 非島 非 由 本對 永久中 於 誠 意, 排 立之 儘 而 由 可 公約, 自由 於 策 《略蓋日本對》 行 以 動, 日本 不 受拘 之能 於菲律賓之覬覦早伏 束 否 也。 參 我 加 力佔領南太平 人以為日本對 爲 關 缝。 日 本 洋 岩 於倂 於此 德領各島之後此 不 叄 琉 種 加, 球割 公約, 則 雞 臺灣 多數 訂 此 之時; 種用心 不 種 會 公 及 約 接

對於

遠東之政

治舞

未

船

退

出

卽 行 暴 露。 據 九三〇年十月十八 日菲 律 賓 }自 {国 週 報 Philippine Free Press) 之記 載, 於 九

**|本** 首 六 年 相 大 時, 隈, 日 本 主 名 張 流 由 岸清 |日 政 府 博 出 旧 士等六十一 金 四 海 萬 人聯 元, 向 |美 袂 國 遊 購 **菲**, 買 曾 非島, 與 旧 其 僑 呈文 秘 密 原文, 起 草 爲 \_\_\_ 在 種 呈文致 旧 僑 某 達 團 體 當 時 執 H 役

之非 dent 青 Commissioner) 年 所 拾 得, 拾 得後 自由 將 原文寄交自 {週 }報 以 其 抽 關 }週 係 `報, 重 大, 並 另 \_\_\_ 向 抄 不 份寄與 予 發表, 當 直 時 至 菲 菲 島 島 퇴 納 1911 |美 國 省 會 E 事 人 員 問 題 (Resi-日 趨

嚴 僑之 重, 引 皇文摘 起各方 要錄 注意, 始將 . 於下: 該 秘 美國 密 文 件 發 表。 茲 爲 使 年 人 明 瞭 旧 後, 人 非島 對 於 非 島 之 野 心 計, 特 將 該 點, 項 菲 島

岩 永 久 佔 領 菲 島, 則 大 背 美 Λ 固 有 之 風 尙, |美 國 第 流 政 治 家, 皆 力 主 放 棄 非 島。 現 時 美 政 府 由 民

旧

之

自

八

九

八

佔

領

菲

島

卽

成

爲

|美

人

政

爭

之

焦

|美

國

主 黨 主 持, 該 黨 力 主 反 對 帝 國 主 義 及 門 羅 主 義, 威 爾 孫 總 統 及 其 他 民 主 黨 要 入, 並 有 共 和 黨 炒 數

要 人皆 不 以 殖 民 政 策 爲 然, 主 張 放 棄 在 遠 處 之 劚 地, 美 國 所 不 需 要 而 H. 宜 於 放 棄 者, 或 足 爲 解 救

旧 美 邦 交之 關 鍵。 我 們 欲 间 首 相 建 議 者 無 他, 卽 由 日 本 政 府 向 美 磋 商, 以 定之 價 格, 向 |美 國 購 買

分 期還 款, 並 以 日本 不 再 使 旧 人 赴 美 爲 條 件, 此 議 如 能 實 現, 則 兩 國 間 切 糾 紛, 自 然 止, 美

第四 日美問題之今後

之軌 威,近 國 得 道 年 減 矣。 來, 少 日本 其 雖趨 白 購得 人之負擔日本得解救 入擴 非島, 大領 土之歧 其 利 益 不減 途, 但最 美國。 其過剩之人口美國政界領袖常能 近 非島距 民主黨選舉獲 離臺灣僅六十三 勝, 主 持 政 英里故! 府 天權可1 主 日本 一持正 見美國 義及對於 實有 購買 已 他 轉 非島 國之好 回 固 乏 有

之進展土· 必要且, 東亞 治理 有 蓋旧美間 串連 臺灣, 之永 加 八之待遇知 得全 久 貫之 羅林 和 旦決裂禍患之大實難言 旧本 世界之稱頌羨慕吾人若得菲 平 (Caroline 亦 島嶼北 得實現· 衞 生之 Island) 羣島已入日本 矣吾人: 設備, 起 琉 必能 |球 羣 倘 喻。 島, 能 鼓勵 南迄 雖吾人今已有 興 (臺灣 島亦 美 加 羅 人愛好公道 之手矣就近狀觀之日本實有 相同。 必以治臺灣之方法治 林 羣 島, 菲 南 「爲之屏」 島 洋 與 加 旦爲 羅 和 林 障。 平 日本 **奉**島, 之本 如是 所得, 非島, 對 心, 則 中國 美 必 戰 能 舉 則 凡行政 得到美 亞洲 之 爭, 南進之必 並 領 非 大 土 完 效 難 陸 Ý 要吾人 沿 之 率, 事, ·實業 **可保**, 同 然 海 耗 卽

島之用心實 四萬 萬旧 公屬無可 金和 平 向 掩 美國 飾。且 購買 在 戰 非島, 略 地 位 使美円 上言日本: 兩方皆受 必待握 其 得菲島之後始能 益, 實爲 更善之 辦 法。 北 起千 觀 島, 此 日本 南 至 對 赤 道 於 成 排

大長蛇陣將

東亞

大陸之門戶作切實之銀閉而

稱霸於東亞蓋

必如

是而後美國退出遠東

政治

宰 舞 割 臺, 始 英 法 成 荷等在南部 切之事 洋 實; 之 必 屬 如 是始 地; 否 船 則, 獨 逼 使 霸 東亞, 英人退至新 卽 屬 難 加 能。 坡以 故 美國 西, 毫 然後 無 始 保 障 能從容實現 而 放 棄 非 其 島, 南 則 進 必 爲 政 策, 日 本 以

日 本 之 外務 省 發言 人常告美 人 曰: 日本 對 於 非島 並 無土 地 野心, 非 島岩 船 獨立, 旧本 所 期 望

所

得。

者 唯 有 商 業 上之 利 益。 然 |日 八之言, 究 有 多 少 誠 意。 中田 戰 爭 八 八 亚 年 之時, 日 |本 大 聲宣

於 世 界 者, 無 非 在 求 朝 鮮 之 獨 時, 立; 然 曾 幾 何 時, 卽 自 食 其 言, 朝 鮮 倂 整; 吞 矣。 九 0 年 日本 後, 爲 答 復

美國 襲 俄 國 海 在 約 翰 南 之門 滿 之 利 益。 放 九 四 年 曾 日 慨 揣 本 對 保 德 宣 全 中 戰 時, 國 原 有 將 行 政 德 國 在 山 東 所 但 有 日 俄 權 戰 盆 爭 <del>-</del> 交還 中 國 

戶

開

宣

言

**—**7

領

土

之完

<u>\_\_</u>

之

彼

卽

承

之 語, 但 至 九 五 年 旧 本 不 獨 不 履 行 其 諾 言, .且. 反 向 FP. 國 提 出 十一 條之亡 國 條 件。 九二

年 |華 府 會 議 時, 旧 本 對 於 尊 重 中 國 主 權 領 土之 {儿 {國 {公 **3約**, 亦 曾 同 意 簽約 但 至 九 年 九 月

八 日, 卽 開 始 其 在 我 東 北 四 省 苡 及 華 北 部 份 之 各 種 行 爲 矣。 依 是 而 觀, 旧 人 之 諸 何 足 憑 信

哉? 旧 叉 常 謂: 菲 島 地 處 熱帶, 不 適 旧 人之移 殖, 故旧 人 對 非 無野 心。 此 言之爲 烟 幕, 可 謂 盡 人 皆 知。

第四 苺 日美問 題之今後

持 蓋 本 料 蓋 於 如, 英 矣。 九三二 國岩 輸 殖 此 自 百 近 格 代 日本 餘 至 民 四 有 臺灣, 闌 本 + 有 萬, 地 人 年 極 與今日之倫 國, 口 深 愈 年 大之殖 (England) 更將 問 多, 中 時, 已 知 題 四 所 此 則 移 之解 + 本國之工業品輸至殖民 仓 民 增 理, 之 年, 物 不 民 故 過二十 敦 决, 人口 但 地 其 原 與威 H 並不 要 料, 爲之 \_\_\_ 市 光不 人 求 無 之移 供給 爾 五萬, 不 慮 殖 定需 斯 虞 相 有二千四 民 缺 殖該處 食物 地 上下唯至今日(一 (Wales) 加 之 乏本 要人口之移 上 與 慾 其 地, 者不 百萬, 望 原 國之工業 他 料, 卽 國 亦 過三十萬日 除 能 果 外之僑品 為之銷納工 愈 去蘇 殖, 維 賴 熾。 持 荷能控制 化 何 此 九三一年 格蘭、 術 民二 其 爲 亦 在 愈 以 不 一業商 人控制 農業 愛爾 十五 能 可 維 極大之殖 否 發 持 **启则人口即** 蘭 萬總 統 自 認之 哉? 展, 給 滿 計 而 曰: 隨 洲 言 時 事 計 無 而 則 つ於 代 實。 民 非 者, 其 亦 所 地, 亦 已 賴 不 稠 使增 增至 有三 \_\_\_ 不 以 密之 有 過八十萬 八〇 能維 殖 殖 十 四千 加, 民 人 民 餘 持之 地之 地 ·П, 亦 牟 之控 萬 人。 年, 無 卽 矣。 入 食 人 但 但 問 愈 物 口。 截 口 制 題。 能 |日 原 是 僅 例 至 H 維 耳。

類之原

料又能

銷納

日

本

之工

上業品。

例

日本

爲食

米

而

菲

律

賓

則

爲

產

米

地,

供

需

適

乎

相

國,

如,

故

日本

對

排

不

存

他

念,

其

誰

能

**犯非律** 

賓

確

爲

日本

理

想之

殖

民

地,

旣

能

供

給

H

本

以

多

種

信。

應。 以 此 及種 皆日本所 種 熱帶 菲 銷。 律賓所產之麻, 痛 感需 產物, 要者。 皆爲日 除此 現在 本 m 所 外日本控制 /需要者再則 大部份爲旧人所 念其誰 制 菲律賓 菲律賓具有 信。 操 之後, 縱, 且大部份輸往 遠東 卽 可 樹 稀 起有 有之高質 日本他 利 日本 鐵 如橡皮植物 之關 礦, 銅 金之 稅 政 儲 策, 物 藏 而 油、 木材 謀 亦富; 旧

貨之空前

暢

故日本對非

不存

他

船

時

約,

之希 途單 之屈 亦 無 望。故 多大 獨 服, 亦 撕 唯 而 美國 效果。 毀效 非 如 是, 出 (蓋九國) 於非島 果 於誠 日 本對 極 暫則 意。 公約 故非 於 正式 非島 美 國 獨 {海 島 立 之永 縮 策 永 之前, 公約、 動 久 **众中立** 之非 中立公約 }非 必 島永 將 戰公 花, 討 納 恐難 卽 論 久中立一 其 使 國 聯 成 成 他 温約, 立, 爲 補 舉必不? 事 有 救 日本 實; 何價 辦 法: 卽 致於贊同 皆 使 值 日本 卽 मा 曾 言? |美 ---國 故 簽 時 此 卽 海 使贊同, 学, 爲 軍 種 環 但 在 公 結 菲 約 境 亦 果 律 而 必 賓 時 皆 叄 爲 由 之 加 或 旧 於 地 無 III 本 簽 位. 成

立

中

間

題; 必 卽 排 律 賓 義務。 遭受第三 %换言之美; 國 侵 略 之間, 時 如 何 合 係. 作 禦 更, 敵 之 問 題。 因是 非 律 賓 儘 可 獨 立, 美國 對 於 排 律賓 據。

13 有 再 防 則, 觀 衞 於美國 之 政 府 於 九三 非 五 年 關 鸺 派 雖 美國 變 第 但 菲 島 流 軍 必 仍 事 爲美國 專 家 貫澈 參 謀 其 總 遠 長 東 政 麥克 策 之 述 根 將

第四章 日美問題之今後

Douglas MacArthur) 前往非島計劃國防工作一 點,可 知美國之容許非島獨 立, 並

非爲消極 的不負責任的放棄實為負責任之行動。 蓋 非島 現時之徵兵 制 度, 卽 為麥氏 所 創 制, 其 法

凡 公立 學 校十歲以上 一之學童皆須 受軍 事 訓練, 故 至 九 四六年 非島 正式獨 立 時, 非島 卽 可 擁 有

然 四 十萬之 亦有 所 後備 難能 矣若更. 兵及十二萬之半熟練兵。 加美 國 海 軍 之出 非島 動 與 協 於 作, + 則 年 日本 內 練 之勝 成 如 算, 許 陸軍 當然更將 之後, 旧本 成 爲 問 卽 題。 欲 對 故 非侵 據 此 略, 而 觀,

菲 律 賓 之獨 立, 不 獨 不 致 有 利 於 旧本抑 且 亦 非 美國 退 出 遠東之表 示。

再 则, 亦 唯 |美 國 對 旧 有 所 願 慮, 故 其 佈 置 亦 頗 爲 嚴密, 非至 全 一部就 緒, 不 致 立 卽 許 其 獨 立。 例 如,

菲 島 最 近 有 種 向 美 請 願 提 草 獨 立 之 運 動。 美國 政 府 對 於此 種 要求, 已有 允 予 考 虚之 表 示, 但 此

事之 可 能 性, 則 巴 由 雙 方 組 織 專家委 員 會 研 究, 時 不 致 有 所 決 定。再 從 美國 官 場 人士 乏 談 話 觀

之提早 之舉亦 多 表 示 反對縱介美國 認 非律賓 可 以 獨 立, 但 美國 對 於 非島之安全, 必 仍 須 負 擔

任也。

줢 納 以 上所 (言美國) 對遠東之政策實質上 典其 傳統 政 策並 無稍 異; 縱 使 表 面 上 較 默但

出遠東政 亦 上 並不 爲 時之現象縱使有一 有 利於日本 治舞臺之意思, 蓋 觀美國 且 種 圖 主 以 張退出遠東政治舞臺之論調, 年來 國 際 **冷遠東問** 的 及 自 身 的 題 力量, 所 施 謀日本 之種 種 之駕 但亦 準 備 為其一 御 與 佈 興 屈 置, 服。 卽 貫政策中之插 可 知 其 不 獨 話, 絕 事 無 實 退

# 二 美國制御日本之可能性

大軍港; 軍之競賽日本決無 不 準 海軍 過百分之一 今日以前我! 備 外二途(一)為武力之衝突(二) 一擴充至 光分後: 美國 中途島威 對於遠東之政治舞臺 五; 情勢 人已言其絕不 一九四二 克島 日本之軍 即不 **一力追隨美國**: 利於日本且美國之國 亦 年 積極 卽 費則 可 可 能; 達 進行其海 此種 條約 佔 既無 唯 時日 預算百分之四八, 形勢當於日本十分危險。 限度夏威夷 意於退出而 爲以國際 空軍 愈 遷延, 之工 防費雖已 際協調之方式謀 則 事; 之珍 日本之活動又 此 非島之 (已達國) 種 |超越乎: 珠 不 港 可 防禦工 能之 民負擔之頂 亦 往 將 (情勢亦) 遠東問 晋, 有 成 增 但 事, 爲 其所: 亦 丽 可 點。 在 % 胎日 無已, 以 題之解決美國之攻 佔 故假若日美從事 積 吞 則 見 預算之百 極 吐 美國 其 减 進 行 少。 可 中一待 船 全 則美國· 之結果自 <u>·</u>分率, 部 艦 於海 美之 仍 自, 隊 之 在 之

八六

國優 日本 勢艦 久, 則 之根 《據迎擊美國》 勢艦隊 因美國 温 隊 撃 敗 之根 再 剘 旧美之 據 (之可能設) 在非 地以 之勝 其 戰必須日本能於 算, 島之設防軍 西來之優勢艦隊, 強 亦 必随 大之 不 加 海 阻 m 減少設日本至 空軍 撓, 備日 任美國 如是始 見 短期間內攻下菲律賓與關島然後以菲律賓與 攻擊日本之心臟部 強固, 艦隊 日本 能處於反客為 此 之進 而防 舉而 阻 入 如是則 (非關二 美國 下非島之可 汽主之地位 分 海 軍之進 日本 島, 則美國 '能性愈 因 更 非 入非 丽 處於 艦 易 關二 見減 操勝 隊 不 卽 少因 島, 算。 利 可 之 但 剘 利 地 是 時 用 有 遭美國 此 位 其 日 爲 海 不 迎 遷 可。 逼 撃美 延 此 近 優

之圓 賴 切 殺 石 滑, 油 此 人 皆有 利 外有 以 爲 器, 賴於石 如高 關 活 戰 動。 工業農業所需 速度之飛機縱 爭 油同時農業方面, 或備 戰 上之 幾 要石 横 海 種 亦因日趨機械 油 上 礦 之軍 産及 之程度亦與 其 艦, 他原 衝 鋒 化 料, 陷 日 而增加 陣之坦· 日本 俱 增, 例 甚感缺乏其最 克車 石 如工 油之用途目前日本之軍隊因機 以及運 厰 之機械, 著者 輸 其引擎之發動, 軍 為石 隊 輜 重 油。 一之汽 按今 車背 Ħ 機件

日

本

對

美作

戦之

不利

點

戰爆 油之 煤炭 月 艦 在 加 槭 而 大 論, 共 面 戰 化 之機器改 發之前 軍 戰 鬭 之程 毎 積 有七十餘萬噸其中百分之六十五 將 年 艦, 方面, 力 上所 結 卽 毎 度日見增高故對於石油之消費與需要大見增加; 月須耗 夜 反可 束 須 之際, \ 装燃燒 必需。 石 油 省去三分之二以 毎 油 例 九一 如, 月 百四 十五 石油之機器對於 所 海 十四 用 一萬噸 四 軍使用石 年 油 凣 萬 計 量 月 噸。 是軍 算, 卽 油之後, 然此 間, 增 萴 艦之續 日本 係 至 |英 石油之需 五 國 僅 使 則以 軍 用 十 艦 就 萬 隊 平 艦 航 石 要尤為殷和 噸, 時 力與活 毎 油 同 月 月 者, 相 而 様分量之 差 所 言, 所 約 用之 竟 需 計 動 達 至 之 範 急。 四 海 燃料, 四倍 油 戰 + 然此 軍亦 重 圍, 辟, 量, 五. 油 卽 之數, 萬噸。 皆 所 絕 因增 爲 可 可 十三 以 無 耗 不 因 殊 能 增 油 以 而 法 加 萬 英國 少於 爲 量 增 效 可 加 噸, 驚 省 率 自 大。 百 十萬 分七 七 目 渚, 關 人。 至 須 干 削 依 加 蓋 係, 噸。 九 萬噸 Ŏ Ż 此 H 多。 多撤 兩 本 估 按 者 熱 -八 歐 使 皆 廢燃 全 废, 洲 年 則 萬 部 用 爲 旧 噸 + 大 石 軍 增 但 燒

车 日本 除 石 海 油 軍 之需 之需 要外, 要量, 旧本 除 開 海 在 軍 他 之需要外約有二百九十萬公噸計 方面 之石 油 需要亦 與 日 倶 增。 據 H 九千 本 石 七百萬桶至, 油 會 社 之 調 一於今後 查, 九 三五.

本

在

戰時

所

需

之石

油

量,

大

約

須

亚

百

七十六

萬

頓。

H

八八八

量當 然 更將 增 加。

久之國 仰 產量 繼續 量, 實佔世界第 佔投資總額百分之五八佔生產總額百分之七十餘爲<u>英</u> 九年之生產量窺出之按是年美國 全世 九二三年墨 給 採 界埋藏量六分之一唯實數恐不止此數蓋美人往往 日本對 海 則 爲世界任何各國 《僅及世》 外且大 際 掘, 以戰爭; 則不至七 於石油之需要雖若是殷急但所感缺乏者亦爲是物反之在美國 位至於日本之 而美國 部份來自美國 界產額七百分之一對於自己 西 哥政府之正式統計墨國 年卽可告罄當無是理故美國 在 冠計有七、000、000、000桶 此方面· 之石汕埋藏量連臺灣 丽 之供 荷屬印 之石油 公給固 度及蘇俄 生產量 絕 石 無問 所需 汕工業投資共達六萬萬一 次之依是 題者。 一、一、 以 石油實 要之供應則 及中 國之 人所 四 |故意 際之儲藏量 T T 九八、五三六、〇〇〇 操縱。 觀, 估低 不及十分之一其他十分之九, 東 石油之缺乏卽足使日本難爲持 北 於是可 其資源· 美國 在 內雖 一 必遠· 千八百萬美元內中 地 知美國 大於此 也。此 質調 亦 方面, 有 點可 **查** 所 相當之可 數。 所控制之石 則此 )桶設依 之估 從其 除 此 物 觀, 而 計, 之 皆須 美資 九二 此數 埋 但 外, )佔 生 油, 據 滅

除 油之外軍事工業與重工業最處需要之鐵亦爲日本痛處缺る 乏之嚴重問題第一 爲埋

生鐵 其大 雖有 東 三十五萬六千二百二十五 成本 亦有 須 之貧弱據日本 五. 北, + 一萬一 部份 過高 年即 五 則 七萬四千萬噸之埋藏 五千六百四十三萬餘噸 百分之三三須仰. 萬 僅 千七百八十六噸自馬 輸出 仍仰 反不 可採 噸, 照 ·盡蓋於一· 現在 賴 如 地質協會推算全國 千一 於 利 他國武 日本 用 賴外國 百噸鐵 遠 九二九年之一年內美國 在 之消費能 以一 噸; 量, 印度之鑛石爲愈亦唯 心 朝鮮 「非律賓」 但含鐵一 廢鐵則幾於全部仰給美國爲數極 礦 來半島 九三五 石至 力計算僅於 鐵 三日本因日本: 二十九萬噸 不 雖 鑛 车為例是· **運入之**鐵 過百分之三〇至四〇所含砂質 亦 石 有 埋 多少之鐵埋藏, 能供 藏 量 印度 年 如 所 鐵藏之貧乏故鐵 礦 四年半之用, 僅 採之鐵 日本 是故 石 四千二百四十萬噸, 有 萬二千 日本 由中 百四 但 礦 決不 石亦有: 對 且依 國 鉅如一 [十七萬] 四 方面 於 至 礦石之百分八一 百八十八噸唯旧人所控 東 照 美國 超 北 七千三百萬 運入之鐵 九三四 (過多) 過於日本 四千二百八十二 鐵 鐵分含有 之開 鑛石 |煉鋼 年輸 之利 採 礦石計有一百二 之蘊 噸, 量 不 量 入廢鐵 須仰 用, 僅 開 所 僅二千二 煉 採 困 藏 極 噸; 之,則 賴 量, 佔 難, 之 澳洲 制之 藏量 東 鋼 少 抑 百 ·數, 且 無 北 鐵 百

九〇

之又一不利。 四 鐵不 毎 依 則 求 日本 干三 年 來 九二 能 源 毎 一萬五 自給, 鐵之 人所 卽 有 九 自給 年 千 斷 得之鋼消費量不過三十餘磅, 則 **配之虞但**。 噸, 所煉之鋼: 可 日 九三五 能 發生戰爭除 性 在 達 極 美國 少。此 年輸入一百七十三萬三千 五六、 在平 非能 方面, 四三 在短期 時, 因其 尙可 四 埋 不及美國國 、〇〇〇噸計每 一藏量達九 向 間 外國 内決 輸 )勝則必致成為失敗之原因此 噸, **入**猶 民所 • 八 不成問 九三六年一 得之零數鋼 人可得鍋一千〇四十磅但日本至 五. 五. 000,000,000 題假 設國 鐵為 百五十萬噸依此 際間發生反日之 軍 事 日本 工業所 對 必需 Mi |美 觀,欲 戰 戰, 鋼 徭

全無有故日本若於平 造槍 日本自己僅能供 不能繼續至於農產物方面米差能自給小麥目前大部來自澳洲自佔我東北之後食物之自給若不能繼續至於農產物方面米差能自給小麥目前大部來自澳洲自佔我東北之後食物之自給若 彈軍 至於其 一械不可 他現代戰 少之材料, 給平 争所 時不 時 消 能有大宗之積蓄锰礦之缺少, 但此二者唯 費量十分之 必需之各種 有中 原料日本亦皆極感缺乏如製 左右, 國 戰時需要 南 部 始有 增加, 之又如鋼鐵 勢必使其鋼 更要依賴輸 (彈之鉛) 工業極端需要之鈺, 鐵工業趨於停滯, 入。 他 及彈 如 殼中 銻 與鎢 所 而 H 亦 用 使 之錊, 本完 戰 爲 製

難與一 東北日本雖有試植棉花之計劃唯成功與否尙屬難言當然不能作多大之期望至於羊毛日本現 在全部取自澳洲橡皮取自南洋至日美戰事爆發當然不能盼望此二方面之源源接濟此皆日本 然即須斷絕若美國更以關島與菲律賓為海空軍活動之根據則印度方面之供給 中國 積存但工業用之棉花平時大部購自美國, 方面不加入對日作戰之戰團當然可無問題但此層極少把握至若製造火藥之棉花或可利 等強國作長期戰爭之原因。 小部購自印度一旦旧美戰爭爆發美方之供給 亦可斷絕至於

六、五三一、〇〇〇日圓兩者合計與對美貿易相差猶鉅再如一九三三年日本對美之輸出有 三、一四〇、〇〇〇日圓兩者合計亦不如日本對美之貿易又如一九三六年首九月日本對美 四九二、二三八、〇〇〇日圓但輸至中國者僅一三一、六七二、〇〇〇日圓輸至僞國爲三〇四九二、二三八、〇〇〇日圓輸至僞國爲三〇 之一有時即以中國 四七、〇〇〇日圓運往中國之貨值不過一四六、五三一、〇〇〇日圓而僞國則不過一四七、〇〇〇日圓,而爲國則不過一四七、〇〇〇日圓而爲國則不過一四七、〇〇〇日圓而爲國則不過一 再 則日美戰爭假若爆發日本之對外貿易必至一敗塗地按美國為日本海外貿易最大市場, 與東北合計尙不如焉例如一九三二年日本運往美國之貨值計有四 四五 四

日美問題之今後

國若暫 戰則日本 之一日本 常繼 之輸 貿 合對 易亦必大受美國潛艇之威脅而趨於停頓。 偽國 續, 出 近在咫 時 爲 喪失 此一 百分八十五以上之生絲皆售與美國成爲其 四 之輸出三六三、八一八、〇〇 0五 大市 遠東之市 尺之加拿大亦必能安然進行 、〇九八、〇〇〇旧圓但 難。 場必至喪失而 場, 經濟上不致蒙何等之嚴重打擊但日本若喪 無可補 曠日持久則日本之危殆亦 償。 且. 但在美國方面, H 對 至於中南 於戰爭 圓始 中國 之輸 超 期中旧本對 **過之故美國** (對美 美各國之貿 出僅 ·則其最· 輸 出中 及一 爲日本對 (易當然亦) 於印度 甚。 大市場之歐洲 四三、三五 最大之項 失美國之市 南洋 外貿 不致有 目。 以 假 易中 貿 及 設 美日 000周 易, 其 場, 何 問 最 國 必 他 各 大 民 題。 仍 放美 能 國之 市 日 經 圓, 開 場 濟

日本 有五 百五 用五人以下之小工業至少佔三百五十萬人又如與軍備有密切關係之鋼鐵工業規模大者 再 則 業大 一十萬 日本 入但在 部尚 之工 一業組 未脱 大工廠中工 雕家庭工業型態據日內瓦 織 並不如我人意想中之健全故冒險而與一等強國 一作者 僅 有五 十萬人僱用五百工人之工廠在日本僅佔 國際勞工局之計算日本 作戰危險 之工業勞動 殊 者, 百 甚。 全 例 數 如,

上

必發生嚴重之困

此

種

|戦争者

愈

輸入之日增而可知者例如一九三二年之首九月日本由外國輸入之機器價值達四一、五九一、 泥; 三四年時日本 九三六年首九月亦有七〇、四六三、〇〇〇日圓而此中由美國輸入者爲數亦愈大例 增至七二、一八〇、〇〇〇日圓至一九三五年首九月更增至八〇、三三二、〇〇〇日圓; 使用工人在二百名以上者僅二十七廠至於機器之製造顯然尙不能自給此觀於日本歷年機械 亦不多據一九三四年調查日本鋼鐵工場共一千一百十八處員工則爲六萬六千二百餘人其中 萬二千噸大砲二千門發動機五 八、三八九 〇〇〇日圓至 〇〇〇旧圓至一九三三年首九月則增至五三、一三六、〇〇〇旧圓至一九三四 工業發達之程級 固遠在美國之下按美國在歐戰之時平均每月可造步槍三十萬桿槍 、〇〇〇日圓是可見其機械工業固尙未全然獨立 一九三五年時由美國輸入之汽車計有三一、二五五、〇〇〇日圓 由美國輸入之汽車計有三一、五五三、〇〇〇日圓機器計有三五 而異蓋此卽所以代表國家之生產能 千具日本對於軍火之製造能力究有多少我人雖不得而 力者也就以上之情形而 一也按現代國力之強 彈三十六萬萬發, 觀: 日本之工業狀 年首九日 機器 弱, 知但對 三七、 如一九 火藥 全視 計 月更 有三 其

九四

其他 於美國之製造能 年已達九千輛但生產能力依然與美國 汽車會製造 機工業與製 千七百十五輛。 即可 知 矣。 造坦 四 克車之工業故此 唯日本方面之汽車生產在一九三〇年時每年不過 七九四 力決乎望塵莫及是可斷言者試以汽車為例美國一九二九年一年中關於 、八九八輛載重汽車達八二六、八一七輛, 種生產能力之強大實足以成為決勝之要素也。 相差五 一百數十倍按汽車工業 二千輛至 **一** 至 兩者合計達五百六 一戰時, 可 以立 九三 就 此 四 卽 八十二萬 年 點 改 乘客 時, 而 爲 飛 毎 觀,

案五 高利, 百億 娼 據日本農林省估計已達六十億之數平 者有之除農民 最後日本之國5 旧圓之關 起以出 農 民毎 年毎 賣血液為生者為數日增據日本軍部報告徵兵檢查丙種丁種劣弱體格昭和 口國防費之百分率已達國家預算百分之四八國 (而外其: 戶利息之負擔亦 民經濟能否容許日本與一 他一 般社 會方面亦皆貧乏之至如一 在百元以上以是農民之賣兒鬻女者有之農村婦女之被 均每戶負債額在千元以 等強國作戰亦成疑問日本之赤字公債今已 九三六年一 **公上加上由** 民生 活日 趨艱窘農民之負 年間曾發見舉家服 七分起至 成五 元 年 債 超 分之 迫 過 爲 額,

案,旧 | | | | | | | | | | 之丙丁 種體格之靑年入營後身體衰弱之原因賣血實佔百分之二十五觀此可知日本一種體格之靑年入營後身體衰弱之原因賣血實佔百分之二十五觀此可知日本一 對 買 百分之二五昭和二年至 三千以上據陸軍省與醫學者研究之結果均認為營養不足之故又據京都憲兵隊之報告入 外之侵略, (校長 斑矣此外十一歲之童工亦甚多十四五歲之女工又特別多知識分子因失業之增加, 位子案兵庫 月之事亦多願幹在官吏方面則舞弊受賄事件亦層見迭出, 種劣弱體格增大至百分之四十而甲種體格入營之壯丁患肺結核而退伍 鐵 相之國有鐵道受賄十六萬元案兵工廠長之軍需受賄案大阪市 對於 態當然甚難 此等社會之病態顯然僅 縣教育視察之受賄案皆其著者。 七年間平均爲百分之三十六而十年度徵兵檢查之結果此種 能 增 戦争。 益其嚴 凡此皆爲社 重 性不能有多少之解救日本 會貧困不 如中島前商 :教育部 安之徵象而 相之帝 般社 者平均 長之 具 有岩 日本 國 兩千 甚至二十 會貧困之 不堪當兵 毎 人 伍 是嚴 元 絹 年在 年來 出 絲 甲

故綜合以 上所 言日本今後對美作戰甚少倖勝之可能且日美之戰愈緩爆發, 知此種: 一倖勝之

第四章 日美問題之今後

重

之社

會病

與一

等強

國 作 持

人之

B

時, 因 之糾 見鞏 可能, 利於 亦確 全 西比 力應 紛耳蓋 旧本之 亦 徳國 告完成因是 利 固, 對旧 付 愈見減 弫 在 略 方。 三 地 奪土 作 徳意 西方對俄之牽掣, 少蓋一 位 戰 L者故總計へ 一則中國 三國 旧本 地 愈 之可能抑且 有 則美國 與 欲 利 旧本 於美 在 方 今日國 中 面 國。 之勾 自身方面之準備日見充分其在太平洋 自己 國 因當局 須以極大之兵力, 乘 對俄 則蘇 結可以產生二 際情勢之有 虚 領袖 而 入之可 俄 可 以不 在遠 之大澈大 東 必多所顧慮(二) 利 能 種 於 性, 防禦蘇俄之乘機襲擊使 方 (悟捐) 旧本 結果: 亦日 面 防禦 者僅 棄宿 見減 力量 少。凡 嫌團 爲 爲在 歐洲 日增, 爲在日本對美作 此 結 一致故内 因德 旧本 各 日本與第三 種 根 種 據地 意 其 不 國際情勢之變遷, 對 獨 法 戰 美 無 上之防禦設 西 斯 國 不 作 向 戰時, 集 或 致 戰 富 時 美 再 於 團 因 國 不 見, 礦 歽 皆不 備 作 能 意 產 引 統 大 起 以 之 H 戰

略無悔意者卽恃歐局之糾紛耳。

利

在

地

中

海

上

對英交通之威脅可

使

英國

無力援助美國今日日本對於世界所以

175

船

澒

強

到

勢較利於美之時美國必將採取上次華府會議之方法召請太平洋各國再議解決遠東問題之辦 在 歐局 矛盾 未消以前美國對於日本在華之行動當然不 會有出而糾正之表 示。唯 至 國 際情

當 後, 法。 行 切 . + 叉藉 行 時 政 蓋 種 條 動, 抗 領 上 並 土完整 要求 次 無 不 議, 口 防 聲 任 大 能 八戰爆發後, 承 朋 何 後, 共, 僅 出 認。 其 美 興 兵 國 有 向 他 除 日本 此抗 政 積 關 西 日本 府 比 中 極 行 對 國 提 利 議 動。在 門 出 亞, 以 於 而 外美國的 日本 列 戶 企 種消 旧本 開 圖 強 所 放 無 舉而 當 採 出兵 政 暇 極 《策之任 性之抗 東 時, **—**3 囊 足以 亦 顧, 西 括俄 無 對 比 利亚 |華 任何 損 議, 何 害現 國 條 卽 卽: 之遠東 行 後, 約 佔 **—** 美國 行 美國 與行 山 動。 東 條 但 於 動, 對 部 半 約 至 於損 份。 島, 權 九二二 九 概 此 提 利 時之美國, 及俄 害在 出二 不 能 年冬美總法 華美 + 國 年 承 認。 行政 Æ. 條 僑 於 月 旧本 底 條約 但 要 領 除 水, 土 亦 統 完整 及 哈定 曾向 權 向 此 抗 俄 利 我 旧 及 提 國 議 卽 革命 提 中 出二 之一 之 行 國 出 發

利 昂, 起 於 華 抗 旧 盛 旧 本; 情 頓 絡 會 之 則 議, 高 因 日 本 漲; 中 國 至 此 則 代 亦 因 表 日 不 不 本 滿 能不 巴 出 黎 委 兵 曲 西 和 會 比 求 **公全接受華府** 對 利 於 亞 之 图 案之 失 败; 解  $\equiv$ 會 決 議 則 歐 之種 丽 洲 拒 簽 各國 種 {凡 決 }爾 議。 因 賽 蓋此 遠 東 {和 問 {約, 時 之 及 題 國 之 中 急 際 國 懵 待 民 勢, 氣 解 之激 泱, 故

進 是 丽 觀, 日本 今 H 灣華 之行 動, 亦 有 類 於 旧本 在 九 四 年 後 對 華豐 |俄 之所 爲; 而 美國 史

第四章 日美問題之今後

多

進

備

與

|美

國

合

作;

四

則

美

國

當

時

預

備

進

行

之

造

艦

計

劃,

遠

非

日

本

甲

望

其

項

日美國對日之並

一無明顯:

的

九八

情勢較

汀生之承認宣言亦有類於日本威脅中國承認二十一條時蒲里安(Bryan) 對日所發之抗議今 動作亦有類於大戰後美國對日在華行動之容忍故一至國際

利 於今日時美國 必取法華府會議以解決遠東 之問 題也此時日本自覺地位不利則對於美國 之

以會議 方法解決遠東問 題之申請或不致 拒絕 也。

以余觀之日美之間或不致因遠東問 題而 | 醸成戦 爭。 則日本對美戰爭个後難操必勝之券

以國力之比較不如及國際地位之比較孤立恐亦以會議解決爲最好之出路亦未可知 二則美國或恐有 利於蘇俄了 不願日本之全然覆滅故美國所 取之方法必仍不 外乎 會議; 而日本則 也。

### 參考書舉要

- 1. Statistical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1935-6).
- 2. The New International Year Book for the Year 1935.
- 3. Economic Handbook of the Pacific Area By F. V. Field.
- 4. Armaments Year Book of the League of Nations.

5. Statistical Abstract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36.

- 6. The Americana Annual 1936.
- 7. A History of the Far East in Modern Times By H. M. Vinacke.
- 8. The Pacific Area, An International Survey, By G. H. Blakeslee.
- 9. Japan's Feet of Clay By Freda Utely.
- 10. Must We Fight in Asia? By Nathaniel Peffer.
- 11. Philippine Independence By Brayson Kirk.

12. The Far Eastern Crisis By Colonel Stimson.

中文方面者有

参考曹舉要

00

田美太平洋大戰 英國白華德原著 大公報館出版

中外條約藁縄 商務印書館出版

Affairs (published by the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U.S.A.), Current History 等數種中文方面 雜誌方面編者參考最多者為 Pacific Affairs (published by The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Foreign

重要者有商務印書館出版之東方雜誌日本研究會出版之日本評論及中山文化教育館出版之時事類編等數種此外隨時之

参考檢查方面極多恕不**一**一備學

| ************************************* |    |    |   |             |    |                | 中華民國二十 |
|---------------------------------------|----|----|---|-------------|----|----------------|--------|
| 發                                     | 即  | 發  | 編 |             | 毎  | 題現<br>養代<br>書問 | 七年     |
| 行                                     | 刷  | 行  |   | 外           | 册  | 日              | 一月     |
| 所                                     | 所  | 人  | 者 | 埠<br>酌<br>加 | 實價 | 美              | 初版     |
|                                       |    |    |   | 運費          | 國  | 問              |        |
| 商各                                    | 商長 | 王  | 何 | 延費          | 幣肆 | 題              |        |
| 務                                     | 務沙 | 沙  |   | Ħ           | 角  | •              |        |
| . FII                                 | 印南 | 雲南 | 子 |             |    |                |        |
| 書                                     | 書正 | Æ  |   |             |    | 册              |        |
| 館                                     | 館  | 五  | 恆 |             |    |                |        |

士士



1.9

134